



股票代碼：3624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king Tech Corporation

110 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viking.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30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一) 發言人

姓 名：黎順和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3) 597-2931

E-MAIL: steveli@viking.com.tw

(二)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鄭嘉蓮

職 稱：財務經理

電 話：(03) 597-2931

E-MAIL: chialiencheng@viki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 位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70 號	(03)597-2931
分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3 號	(07)976-6226
工 廠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70 號	(03)597-2931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五路 23 號	(03)597-3431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1~5 號 3 樓 4 樓 5 樓 7 樓、248-39 號 4 樓	(07)976-622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名 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 址：www.honsec.com.tw

電 話：(02) 7719-88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雅慧、劉倩瑜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三路 2 號 5 樓

網 址：www.pwc.com.tw

電 話：(03)578-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viking.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一、一百十年度營業報告書	5
二、一百十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6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對公司之影響 ...	10
貳、公司簡介	11
一、設立日期	11
二、公司沿革	11
參、公司治理	12
一、組織系統	12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5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4
肆、募資情形	55
一、資本及股份	55
二、股東結構	56
三、股權分散情形	56
四、主要股東名單	5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7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8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8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58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9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59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60
一、業務內容	60
二、市場產銷概況	6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 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3
六、資通安全管理	77
七、重要契約	78
陸、財務概況	7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8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8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6
一、財務狀況	86
二、財務績效	87
三、現金流量	8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8
五、轉投資分析	89
六、風險事項	89
七、其他重要事項	92
捌、特別記載事項	9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司股票情形	9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6
附錄:	
一、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97
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98
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百十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0 年按原定營運方針實施後，本年度營收金額較預期達成率為 124%，營收成長較前期增加 46%，未來預估 5G、IOT、車用及各高階科技產業逐漸成熟用量大增，未來全球被動元件市場需求仍將持續增長，本公司積極針對高階元件投入擴產後，預期未來營收也會有機會再度攀升，顯示現行經營方針符合市場需求。

110 年度營業計畫目標為營收 2,500,000 仟元，稅前淨利為 250,000 仟元，經實際執行後營收 3,106,485 仟元，稅前淨利 592,898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算	決 算	達成率%
營業收入	2,500,000	3,106,485	124%
營業成本	-1,895,000	-2,095,677	111%
營業毛利	605,000	1,010,808	167%
營業費用	-360,127	-399,686	111%
營業淨利	244,873	611,122	250%
營業外收支	5,127	-18,224	-355%
稅前淨利	250,000	592,898	237%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2.1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5.45
	速動比率(%)	192.31
	利息保障倍數	251.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38
	權益報酬率(%)	17.0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0.52
	純益率(%)	15.43
	每股盈餘(元)	4.04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成功量產 ARF 高頻 40GHz 薄膜電阻。
2. 成功量產 ARN 氮化鋁薄膜電阻 0603、0805 尺寸。
3. 成功量產 CSM 合金高精度 0.5% 產品。
4. 成功量產 CSM 大尺寸 2010、2512 合金電阻。
5. 成功量產 ARHV 高壓薄膜電阻(1206、2010)。
6. 成功量產 ARM 高穩定性薄膜電阻(0402-1206)。
7. 成功量產 ARP 大功率薄膜電阻(1206)。
8. 成功量產 TFAN 平版式陣列電阻。
9. 成功開發 ART 0402/0805/1206 車規高溫薄膜電阻。
10. 成功開發 ARTP 0402/0603 車規高溫高功率薄膜電阻。
11. 成功開發 CSN 高功率低阻值低溫度係數厚膜電阻。
12. 成功開發 CRW 長邊厚膜車規電阻。
13. 成功開發 HVRC 低電壓係數厚膜電阻。
14. 成功開發 LRP 2010 低溫度係數合金電阻。
15. 成功開發 LRP 2512 低溫度係數車規合金電阻。

二、一百十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當前總體經濟景氣形勢：

2021 年全球經濟因 COVID-19 疫情燃燒二年之久，雖然整體看來尚不穩固，但各國政策針對重點產業的支持力度並無減緩，疫情期間，各國無論是遠距工作或會議居家上課/上班都成常態，對 3C 產品需求爆量也直接帶動 5G 設備的加速發展，使上半年電子市場出現大量搶貨囤貨趨勢，下半年雖因晶片市場缺貨影響了市場的暢旺，但市場需求未改變，各重點產業政策亦未減弱，車市的成長、電動車及相關綠能的產品需求，種種因素都讓 2021 年的電子產業有了豐碩的成果。展望 2022 年，國際大宗商品及原物料價格上漲態勢仍將持續，通膨、成本上升砍單會造成出貨不如預期，缺料/塞港而導致的砍單風險也在持續，此現象在消費性電子最為明顯，通膨也最不利消費電子，然而光顧多數客戶為車用、工業設備、IOT、5G 及新能源產業，相對影響較小。長遠來看，有各國政府介入及支持的產業及汽車相關產業，將是我司產品重點發展方向。

國內生產方面，受惠於 2020-2021 年在醫療及宅經濟需求，加上陸廠在美國禁令生效前集中出貨，帶動國內相關供應鏈的產能攀升，電子零組件、資通與視聽產品出口續呈成長，為推升製造業成長之主要貢獻。2022 年隨著疫情緩和以及全球供應鏈的重整，電子產業仍有不確定性。

被動元件全球通路庫存調整風險，隨著庫存水位上升，目前預測

2022 年需求看起來不確定，因為自 2020 年以來的產品短缺，出貨量一直超過實際需求，因為需求反彈速度快於預期，並考量新冠疫情中斷供應鏈，衝擊 2022 年的庫存調整，明年第二季出現積極拉貨需求可能性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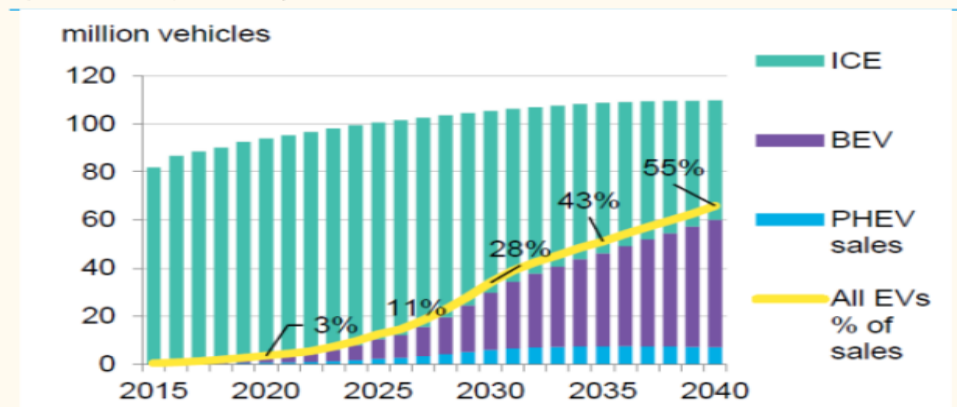
光頡科技專注於薄膜元件技術及特殊領域，經歷 2018 年市場亂象後，近 2-3 年積極改變策略，擴大特殊及精密產品比重，避免市場大廠價格劇烈波動造成混亂之風險，藉此換來更穩定的獲利及優質客群。以歐美市場為重點，產品聚集於汽車、IOT、醫療、新能源、工控及高端消費電子產業領域應用。

首先，從汽車領域來看，全球新能源車加速滲透。此種趨勢加速各大車廠往自駕車、車聯網發展，包含 Nissan、BMW、Daimler、Ford 等汽車大廠，紛紛展示自家在智慧車聯網的研發成果。而 Toyota 更宣佈，將啟動 WovenCity 的智慧城市計畫，計畫在日本靜岡縣裾野市打造實驗城市，為便於為自動駕駛、電動化、共用等，進行測試與驗證。還有鴻海科技日前發表三款自主開發的電動車款，AppleCar 的躍進，新能源乘用車市場成為增長核心動力。

以下為新能源汽車預估成長曲線：

全球新能源汽车快速渗透，2030 年将达到 3000 万辆。根据 BNEF 的长期预测，全球电动汽车（EV）将从 2017 年的 110 万辆飙升至 2025 年的 1100 万辆，到 2030 年销量将达到 3000 万辆。中国将引领电动汽车普及，2025 年，中国市场电动汽车销量将占全球 50%，2030 年将占 39%。

图表 53：全球电动汽车销量预测



来源：BNEF，国金证券研究所

其次，在工控、醫療和高端消費電子領域，國際電子產業景氣形勢有所變化，除了車規、電動車、5G 外，這些產業仍是光頡重要的應用產業。

(二)市場機會展望：

被動元件包括電阻、電容、電感，電容佔 RCL 市值的 79%，為因應電阻、電容、電感之整合供應需求，光頡亦不斷擴大與被動元件同行在電容、電感領域的戰略協作，為客戶量身定制阻容感系列被動元件配套

解決方案。

5G 時代，因採用毫米波技術，將具有「大頻寬」、「低延遲」、「高傳輸速率」三大特性 整理如下：

毫米波的問題是受限物理特性，波長短、傳輸損耗高、穿透性差，因此覆蓋率不夠，因此產業界開發出大規模陣列天線技術與小型基地台，強化毫米波的能量與指向性，並提高 5G 網路的覆蓋率。5G 時代 MLCC 與電阻電感 最小 0201 尺寸，高效能及微型化、高封裝密度電源模組被動元件的技術研發朝向微型化，01005 小型化的電容及電阻以及小型 Molding-Power（一體成型電感）都是重要元件。MLCC 用量大增光頤母公司風華支持打入國際市場，5G 基地台需求是 4G 的兩倍，手機、電動車用量大增，RF 射頻元件及功率電感的需求將增加 2~3 倍。光頤的 AL、WL、CL 高頻電感也會是 5G 應對產品。

電源供應與管理不論是在手機、基站以至於電動車都是相當重要的一環。以目前多核心 CPU 與各種模組，需要多相的電源管理以延長電池續航力，高效能及微型化、高封裝密度電源模組在此扮演著極為重要角色，直接帶動了被動元件的技術研發朝向微型化、降低等效串聯電阻 (ESR) 與電感 (ESL)、耐高電壓高電流的方向發展。而隨著電動車及自駕車應用興起，車用功率被動元件的需求將會持續增加，帶動下一波高階新型被動元件之發展。

薄膜電阻為光頤主力產品，主要應用於精密儀器設備、醫療、汽車電子以及高階通訊設備，精密薄膜電阻的成長幅度仍很大，光頤未來將著力聚焦薄膜電阻之發展，不斷擴增經濟規模並提升國際競爭力。本公司不斷提升高階及特殊功能等等被動元件生產技術，包含薄膜精密電阻、電流偵測電阻、高壓、耐突波、抗硫化及 MELF 柱狀精密電阻，新產品 TaN 薄膜精密電阻、高功率電阻、高頻電感應用在各類中、高階電子市場，由於高階產品需求持續成長，光頤車規、特殊功能厚膜電阻及 MELF 電阻及也從中受益。汽車和醫療電子大型廠商正在推進產品測試和認證，將成為光頤科技新的銷售增長點。

- 1、汽車領域：東歐較低廉的工資與歐洲製造形象，近年各廠紛在東歐設立新廠，中南美/北非亦為代工廠重要區域，與國際大廠合作推展各車用部件業務，韓系車廠訂單亦持續發酵，中國大陸各知名品牌均慢慢拓展店東汽車業務。
- 2、新能源領域：世界排名前三的新能源大廠已在多年耕耘下取得成績，世界第二及第三大廠已經成為光頤科技近兩年來重要客戶群。
- 3、醫療及消費電子產業領域：由於 ISO13485 增加了亮點，客戶反應佳，尤其新冠病毒更使醫療產業對我司加重需求，2020-2021 年醫療客戶成長機會 2022 將持續發展。

展望 2022 年，缺料、塞港、漲價影響 1Q22 將最為明顯，而基礎建設(5G/能源)與相關 IOT 產業、電動車、新能源周邊產業，將是主要動能，根據 NextGenerationEU 振興計畫及中國國務院印發《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規劃(2021—2035 年)》中，均不約而同的提及新能源及電動車周邊產業的規劃。光頡將透過下列策略提升獲利能力：(1) 積極深化新能源市場需求之規格產品，拓展大型終端廠商尤其產業龍頭客戶群體；(2) 持續深耕歐美高端客戶群，縮短產品與世界品牌之差距；(3) 針對既有客戶開發客製化高毛利的產品組合；(4) 開發與推動小尺寸微型化、高可靠性精密元件及高階應用產品，積極往下游關鍵零組件模組設計導入。綜合以上策略並進下，站穩技術領先與競爭優勢，除了原來自製的產品外，外加眾多戰略合作夥伴的產品協同，本公司預期 2022 年營收將較 2021 年成長，並持續提高獲利能力。

(三) 研發計畫

1. 50GHz 高頻薄膜電阻開發(ARF0201~0402)
2. 長邊合金電阻開發(CSM-W0508~1225)
3. 長邊薄膜電阻開發(ARW06121W)
4. 大功率金屬合金電阻 LRP 系列開發(0805)
5. 車規平板排阻 CNF 系列開發(CNF22/42/43..A)
6. 車規低 TCR 厚膜電阻開發
7. 車規耐脈衝超高功率電阻開發(0603/1210)

(四) 預期銷售數量

類別	銷量
精密電阻(仟顆)	6,295,000
高頻電感(仟顆)	785,000
一般電阻(仟顆)	31,050,000
其他	640,000
總計	38,770,000

(五) 重要產銷政策

- 1、提供完整被動元件供應，以提升對客戶全方位服務。
- 2、專注非3C產品推廣，以展現核心技術能力及進行市場區隔。
- 3、提高高階產品及車規交貨之比例以提高公司利潤為主。
- 4、關注5G，電動車及車用電子，家電及IOT等等發展方向及配合市場產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對公司之影響

(一)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專注發展核心技術，提升製程能力，以提供客製化服務。
- 2、持續開發與行銷車用電子應用領域。
- 3、開發與行銷高階電子元件，以滿足智慧產品應用領域。
- 4、持續提升顧客滿意度，強化供應關係。

(二) 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雖然新冠疫情影響全球經濟，中美貿易戰摩擦也影響全球發展，及歐洲美國經濟趨緩，不過，高階及車用電子元件需求仍大增及 5G 的發展趨勢引領市場邁入另一個科技新紀元，還有智能白色家電及手機興旺對電子元件利多，以及東南亞工廠穩定出貨，最重要的是高階產品需求大增以致國際大廠如 Murata、Vishay 等以高階元件出貨為優先，一般產品需求量向其他廠商流入，光顧高中低階產品都提供，對市場看法樂觀。

被動元件產業雖被視為成熟產業，不過近年經過產業震盪、經營轉型，以及在產業上具獨特性之下，將因智慧型手機、5G 電信、網通、車用電子及 NFC 等應用面成功帶動未來對被動元件之需求。目前全球被動元件廠主要由日本、台灣、韓國及中國之廠商為主，除了日本生產據點全球化程度較高外，其他國家則由於中國市場需求較大，因此生產據點佈局均以本國或大陸為主，也因中國品牌的智慧型手機及筆記型電腦在全球市場影響力與日俱增所帶動之商機，來自大陸品牌電子產品的被動元件需求可觀。

除了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外，包括智慧手錶及智慧眼鏡等穿戴式裝置也蔚為風潮，因此將持續推動被動元件產品往高頻、高壓、高容及微小化方式發展。

本公司核心技術係以半導體薄膜製程為基礎，其優勢在於採用半導體技術具備電路設計精準的特性，於描繪電路圖案或進行微細佈線規劃時，達到電子電路設計奈米尺寸化之目標，符合電子元件發展趨勢及適用於高功率、小尺寸的被動元件，未來看好。

(三) 法規環境之影響

公司均定期檢視法令之變更及主管機關之要求，有計畫蒐集相關資訊做好準備工作，並依法如期申報及公告相關資訊，架置公司網站及股務信箱供一般投資大眾與公司直接進行溝通及查詢相關資訊。在公司治理方面，本公司積極落實公司治理制度，以響應政府政策，對未來可能之法令制定與變化，將持續追蹤更新與遵守。

董事長：蔡高明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86 年 10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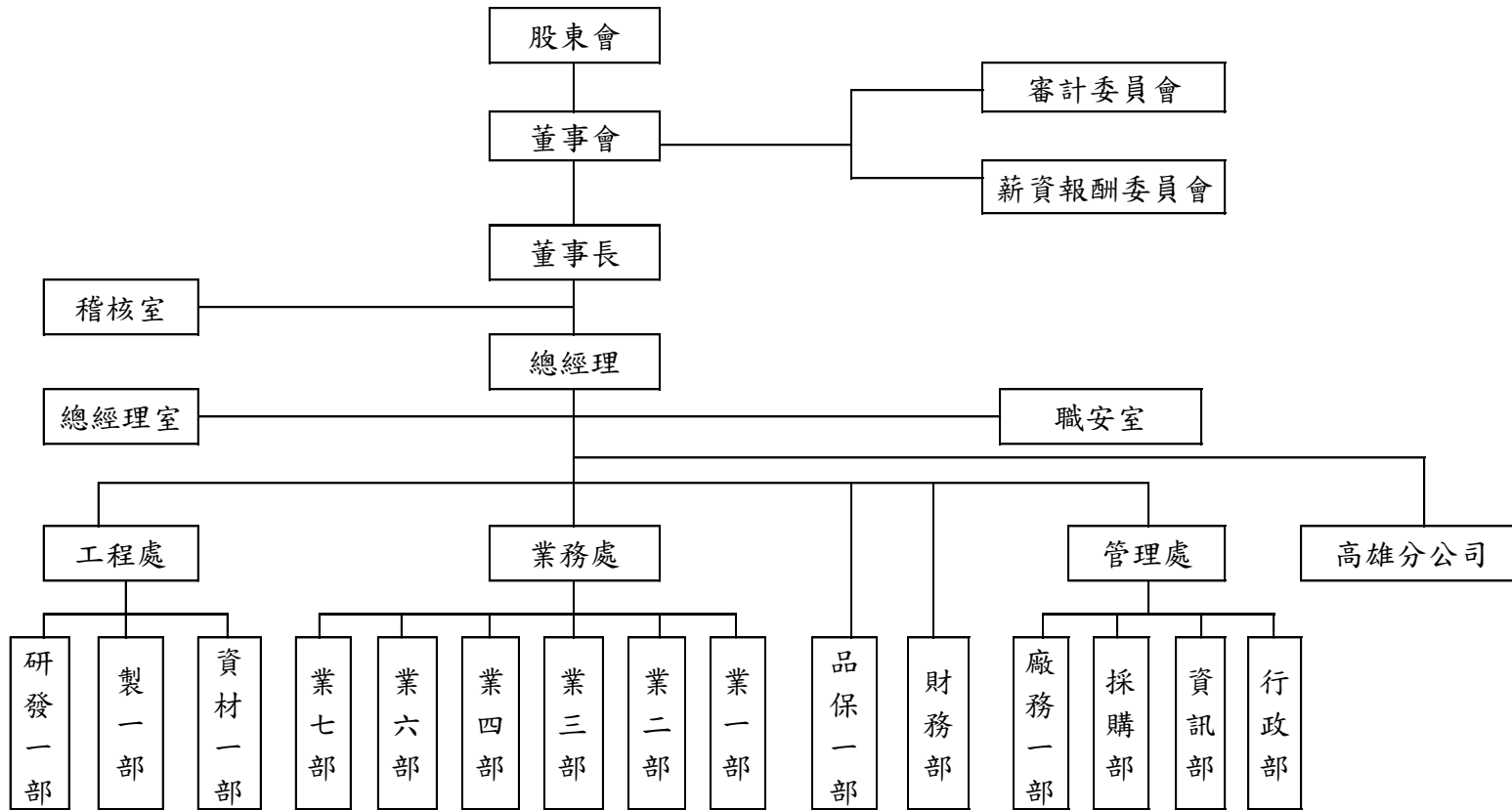
二、 公司沿革

日 期	重 要 記 事
民國 86 年 10 月	公司正式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民國 89 年 5 月	成立湖口分公司設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
民國 89 年 10 月	ISO-9001 制度獲得 Entela 認證登錄。
民國 91 年 4 月	公司辦理減資新台幣 3.19 億元及現金增資新台幣 2 億元。
民國 92 年 2 月	獲得 QS-9000 制度 SGS 認證登錄。
民國 92 年 8 月	產品策略調整，專注薄膜高頻元件量產，處分原有矽電生產設備。
民國 93 年 4 月	辦理減資約 2.95 億元及現金增資約 9,900 萬元，並引進國內法人投資。
民國 94 年 6 月	總公司遷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實施廠辦合一。
民國 94 年 8 月	營業收入達損益平衡，逐月產生獲利。
民國 95 年 8 月	現金增資 1 億元，每股溢價 18 元並引進外資法人投資。
民國 97 年 3 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 97 年 5 月	興櫃市場掛牌交易。
民國 97 年 12 月	合併泰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8 年 3 月	通過 TS16949 認證。
民國 100 年 3 月	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民國 103 年 2 月	現金增資三億元，實收資本額達 1,173,408,420 元。
民國 104 年 6 月	成立審計委員會。
民國 105 年 7 月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 40% 股份完成，成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民國 106 年 12 月	通過 ISO 系統轉版(ISO 14001:2015)。
民國 107 年 3 月	1. 通過 ISO 系統轉版(IATF16949:2016)。 2. 通過 ISO 系統轉版(ISO9001:2015)。
民國 108 年 7 月	通過 ISO13485:2016 驗證。
民國 108 年 12 月	通過 ISO/IEC 17025:2017;CNS 17025:2018 驗證。

參、公司治理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行政)

部門別	執 掌 業 務
總經理室	中長期經營發展計畫、年度經營計畫之調整與彙編、企業經營環境之分析與策略之研議、經營管理情報之蒐集與提供、總體經營目標（例如EICC/品質/環境政策、年度目標）之研擬、目標管理推行、經營分析報告、新產品開發之研議、價格政策及銷售價格之研議、新廠籌建之總體規劃、董事會各項議案提案彙整，執行情形提報等、其他有關企畫、專案研究及交辦事項。
稽核室	年度營業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之稽核、各單位業務執行情形之稽核、各項銷售、採購、生產、薪工、融資、固定資產、投資、電子計算機及研究發展事務之稽核、有關內部控制之建議改進、其他有關內部稽核、非訟案件、民、刑事案件等法律案件之辦理事項、各項合約條文與其相關法律事務之辦理事項、及交辦事項。
職安室	研議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之規定、教育實施計畫；防止機械、設備或原料、材料之危害；研議作業環境測定結果應採取之對策；研議健康管理事項；高階主管交付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管理處	督導行政、採購、資訊與廠務之業務、規劃有關全公司後勤支援管理、規劃有關轉投資事業管理、年度預算之擬定及執行及其他有關經營管理事項及交辦事項。
行政單位	負責有關文書管理、印信管理、圖書管理、車輛管理、捐贈、招待及有關公共關係事項、人才招募、人事管理、教育訓練、薪資管理、差勤管理、績效考核、固定資產管理、獎懲提報、職工福利等相關工作。
資訊單位	負責電腦化、系統化及電腦硬體維護、資訊安全維護、生產設備自動化與智能化導入協助等相關事宜、通訊系統維護及管理與相關訓練事宜。
採購單位	負責公司進出口等相關工作，執行主副材、物料採購、採購成本管控、主副材、協助物料異常品處理及料源開發；負責公司設備及零件之採購等相關工作。
廠務單位	負責廠房及設施(廠房建築、水電、空調、氣體、純水、壓縮、空氣、真空、照明等)保養維護等、生產區環境(無塵室)、消防設備、廢氣、廢水設施、壓力容器、升降機等安全機具設施之保養及維護事項、廠房及其他建築物，設施之營造、整建及拆除之執行或監工之保養、其他污染防治設施之計畫及維護事項、有害事業廢棄物之保管及清除及其他有關廠務設施，環境保護等事項。
財務單位	負責資金預算之擬定、執行及控制、資金來源運用之籌措及調度、信用管制、預算控制、財務報表編製、財務結構、損益變動、會計報告之編製、分析及解釋、辦理年度決算及盈餘分配、現金票據及銀行存款之管理、稅捐及其他規費之計算與申報、各種有價證券、債權憑證、重要契據之保管與紀錄、固定資產之帳務處理、股票之發行、過戶、換發、質權設定、解除等事項股息、紅利發放及股東權益管理、盤點及其他有關財、會計、出納、股務等相關工作。

部門別	執 掌 業 務
品保單位	負責品保及品檢活動、進貨檢驗、產品檢驗、製程巡迴檢驗之擬定推行分析與查核事項、FQC 製程能評估、儀器量規之管制計畫與執行、品保實驗計畫、可靠度測試之執行或配合、客戶服務與客戶品質資訊處理、商標權與專利權申請與維護事項、品保及品檢教育訓練推行、品保部門年度預算編列與執行及其他有關品保、品檢等事項。
工程處	督導製造部、研發部、資材及廠務部之業務、規劃有關被動元件及其他產品之研究開發、量產技術、品質提升事項、其他有關生產、技術等事項。
製造單位	負責有關產品之製造及管理、協助有關工程實驗或樣品製作、生產計畫執行、生產與管理、生產相關設備、儀器量規之保管、維修與操作、所屬人員之教育訓練與管理、品質提昇活動之配合執行與督導、生產效率提高改善、生產資訊與報表之管理提供、協助處理退貨原因鑑定及有關生產等事項。
研發單位	新產品開發試作、擬訂產品研究開發計畫、產品市場情報收集、原材料與替代料源承認、產品 BOM 制定與成本分析、產品測試與製作、製程能力分析、產品規格書制定、工作指導書制定、規格標準發行、新產品發表會之召開、產品售前售後之技術諮詢、專案計劃擬案執行、產品及材質改善、新材料之研發與實驗、產品特性分析研究、製程變更會議之召開、協助客訴處理。
資材單位	交期回覆、派工作業執行及進度掌握、生產進度的跟催與掌握、協調產銷相關事宜、工單結案、工單異常處理、年度備料管控、新產品生產相關事項配合、提供樣品倉 sample 作業，公司進出口等相關工作，執行倉庫、搬運、儲存、包裝、出貨作業管理、存貨盤點作業執行。
業務處	督導業務部之業務、規劃有關市場調查、銷售業務、售後服務、客戶新需求及其他有關銷售、市場等事項。
業務單位	業務計畫、市場開拓、銷售預測等之擬定與執行、銷售單價、產品規格、付款條件等之擬定與客戶溝通、客戶徵信調查管理、客戶訂貨管理及連絡、與各相關部門之產銷協調、催收款管理、售後服務、客戶抱怨、退换货之處理、樣品收集、市場資訊等業務之調查、分析、建議、型錄、銷售、資料之彙編、業務貿易之商品採購部分、辦理國內外貿易行銷之產品詢價、議/比價、合約簽定事項、協助商品之規格確立、尋找外購商品合格供應商及其他有關銷售、市場調查等事項。

二、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華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男 71~80 歲	108.06.24	3 年	108.06.24	200,000	0.17	200,000	0.17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統計系 中華票券金融總經理	東森房屋(股)公司董事 長、東森企業發展(上海) 有限公司董事長、東森國 際租賃(股)公司董事長、 東凱租賃(股)公司董事 長、東森國際(股)公司董 事、光聯科技(股)公司獨 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 人民 共和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 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男 41~50 歲	108.06.24	3 年	105.08.23	46,936,337	40.00	46,936,337	40.00	0	0.00	0	0.00	廈門大學管理學學士 廣東風華高科技(股)公司戰略 發展部副部長、部長、副總監	光頤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 人民 共和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 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梁耀明	男 41~50 歲	108.06.24	3 年	108.06.24	46,936,337	40.00	46,936,337	40.00	0	0.00	0	0.00	天津商業大學經濟學學士 廣東風華高科技(股)公司審計 部高級主管；新寶華公司財務主 管	光頤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監事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 人民 共和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 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偉強	男 41~50 歲	108.06.24	3 年	108.06.24	46,936,337	40.00	46,936,337	40.00	0	0.00	0	0.00	西南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 位	廣東風華高科技(股)公 司職工代表監事及運營管 理部總監 廣東肇慶微碩電子有限公 司執行董事 廣東風華芯電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四平市吉華高新技術有限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泰維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男 71~80歲	108.06.24	3年	108.06.24	2,427,000	2.07	241,000	0.21	0	0.00	0	0.00	初中畢 泰銘實業董事長	泰銘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泰霖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泰維企業(股)公司董事 泰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 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民國	泰維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男 61~70歲	108.06.24	3年	108.06.24	2,427,000	2.07	241,000	0.21	0	0.00	0	0.00	和春學院企管系畢 泰銘實業總經理	泰銘實業(股)公司董事兼 總經理、茂陞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泰維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佳泰瑞貿易(股) 公司董事長、臺灣港務國 際物流(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逸文	男 41~50歲	108.06.24	3	105.08.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 東森得易購(股)公司法務長 誠泰法律事務所律師 最高行政法院法官助理	遠景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沈柏廷	男 41~50歲	108.06.24	3	105.08.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倍利證券(兆豐證券)資本市場部 副理 國泰金控國泰創投副理 建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 計師/總經理	群般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 計師 聚得企管顧問總經理 XTRUE 株式会社獨立董事 強普生技監察人 力宇教育事業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黃世斌	男 51~60歲	108.06.24	3	105.08.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加州州立大學工程管理碩士 台達電子集團總部協理 瑞軒科技總經理室公關處長 臻鼎科技軟板事業部業務總監	無	無	無	無	無

現在持有股份數係依民國 111 年 4 月 30 日實際持有股數為基準。

註 1:董事泰維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豐明、李茂生依公司法 197 條規定於 111 年 4 月 18 日當然解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華頤投資有限公司	林彥辰	29.85
	蔡宜君	51.73
	蔡宜佑	4.27
	林貴玉	14.15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110年 12月31日)	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20.05
	平安安贏股票型養老金產品－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 司	1.15
	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聚信價值優勢靈活配 置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0.87
	平安資產－工商銀行－平安資產如意28號保險資產管理 產品	0.85
	深圳市加德信投資有限公司	0.81
	趙璟璵	0.8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全綠色投資混合型 證券投資基金 (LOF)	0.80
	錢華	0.70
	趙佳興	0.57
全國社保基金一一八組合	0.56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 例(%)
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 限公司	廣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90.00
深圳市加德信投資有限 公司	深圳市華信聯投資有限公司	95.71

3.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1)董事專業性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姓名	專業資格及經驗	獨立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華頡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曾任中華票券金融總經理，目前擔任東森房屋(股)公司、東森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東森國際租賃(股)公司董事長、東凱租賃(股)公司董事長、本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4)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7)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曾任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戰略發展部副部長、部長、副總監，目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5)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6)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梁耀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曾任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審計部高級主管、新寶華公司財務主管，目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	0

	各款情事之一	<p>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p> <p>(5)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p> <p>(6)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7)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偉強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營運管理部總監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p>(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p> <p>(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p> <p>(3)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p> <p>(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p> <p>(6)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p> <p>(7)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0
李逸文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泰遠景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p>(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p> <p>(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p> <p>(3)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p>	0
沈柏廷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目前擔任群般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p>(4)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0
黃世斌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畢業於加州州立大學工程管理碩士,曾任台達電子集團總部協理、臻鼎科技軟板事業部業務總監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p>(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p> <p>(7)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p>	0

		<p>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p> <p>(8)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9)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	--	---	--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案，除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基本條件與價值外，亦考量其專業知識與技能，包括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具有各種觀點、見解的多元董事會將提升決策品質，並有益於公司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專業知識與技能，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各董事皆具備法律、財務會計、產業、商務等不同領域及職務之專業背景與經驗。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 9 人，邀請具備獨立性資格專業人士，設置獨立董事 3 人，比重 33%，董事會具行使職權之獨立性。本公司全體董事成員間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親屬關係，且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獨立行使職權。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人民共和國	胡傳斌	男	105.08.05	0	0.00	0	0.00	0	0.00	廈門大學管理學學士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戰略發展部副部長、部長、副總監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財務及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黎順和	男	93.01.09	620	0.00	240	0.00	0	0.0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清華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巖峰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盧契佑	男	97.12.30	0	0.00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電機碩士 華新科技(股)公司副理 泰銘科技(股)公司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人民共和國	梁耀明	男	105.08.05	0	0.00	0	0.00	0	0.00	天津商業大學經濟學學士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審計部高級主管; 新寶華公司財務主管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無

現在持有股份數係依民國 111 年 4 月 30 日實際持有股數為基準。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華頓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蔡高明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胡傳斌 法人代表人:梁耀明 法人代表人:廖偉強	4,571	7,951	0	0	27,708	27,708	425	425	32,704 6.89%	36,084 7.52%	0	0	0	0	0	0	0	0	32,704 6.89%	36,084 7.52%					無
董事	泰維企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豐明 法人代表人:李茂生																									
獨立董事	李逸文																									
獨立董事	沈柏廷	1,440	1,440	0	0	6,082	6,082	120	120	7,642 1.61%	7,642 1.59%	0	0	0	0	0	0	0	0	7,642 1.61%	7,642 1.59%					無
獨立董事	黃世斌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4,567 仟元。

註1：本公司董事酬金及兼任員工退職金及員工酬勞均屬提列提撥，未實際支付金額。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蔡高明、胡傳斌、梁耀明、廖偉強	蔡高明、廖偉強	蔡高明、胡傳斌、梁耀明、廖偉強	蔡高明、廖偉強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梁耀明		梁耀明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沈柏廷、黃世斌、李逸文	胡傳斌、沈柏廷、黃世斌、李逸文	沈柏廷、黃世斌、李逸文	胡傳斌、沈柏廷、黃世斌、李逸文
3,5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泰維企業(股)公司	泰維企業(股)公司	泰維企業(股)公司	泰維企業(股)公司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0	10	10

(二)監察人之酬金:無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業 或母公 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E)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胡傳斌 (註3)	4,750	4,750	108	108	2,960	2,960	6,758	0	6,758	0	14,576 3.07%	14,576 3.04%	無
副總經理	黎順和													
副總經理	盧契佑													
副總經理	梁耀明 (註3)													

註1：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尚未經 111 年度股東會通過。

註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中之退職金均屬提列提撥，未實際支付金額。

註3：係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來台從事投資管理之人，於本公司不支領酬金。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胡傳斌、梁耀明	胡傳斌、梁耀明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黎順和、盧契佑	黎順和、盧契佑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理人	副總經理兼財務及會計主管	黎順和	0	6,758	6,758	1.41%
	副總經理	盧契佑				

註：本公司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數尚未經股東會同意通過，此部分為擬分配之預估數字。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6.89%	7.52%	8.00%	9.8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07%	3.04%	5.90%	5.82%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酬金主要為報酬、車馬費及董事酬勞，車馬費係依據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董事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所定以當年度獲利狀況(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百分之五分派，並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及對本公司營運管理、公司治理參與之程度，經薪酬委員會擬定建議，交由董事會決議後提報股東會。

經理人酬金主要為薪資、獎金、員工酬勞，薪資係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薪資水平，公司內該職位的職責範圍、管理能力、規劃及執行能力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決定；員工酬勞依年度獲利狀況及公司章程所訂分配比例，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擬定建議，交由董事會決議後提報股東會。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薪資水準、公司整體經營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團隊之薪資參考同業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擔負之職責、達成目標情形、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110 年度 8 次、當年度 1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華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9	0	100	
董事	泰維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9	0	100	董事泰維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豐明、李茂生依公司法 197 條規定於 111 年 4 月 18 日當然解任。
董事	泰維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9	0	100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9	0	100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梁耀明	9	0	100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偉強	5	4	56	
獨立董事	李逸文	9	0	100	
獨立董事	沈柏廷	9	0	100	
獨立董事	黃世斌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1/1~ 110/12/31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成員自 評、功能性委員 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評 估項目：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評估項目：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於110年度召開8次董事會，符合董事會議事規範至少每季召開一次之規定，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資訊，確實將資訊公開，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之網站均已摘錄董事會會議記錄及規章辦法，加強資訊揭露。有關公司治理之規章辦法，請參考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viking.com.tw>。

為加強營運新知與強化法令知識，本公司不定時為董事及主管安排到府授課以及證券法規之相關課程訓練。

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符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第九屆第二十一一次 111 年 2 月 25 日提報董事會評估結果：110 年度評估結果綜合評分為優良等級。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4年6月25日股東會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第三屆審計委員會於108年6月24日成立，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選沈柏廷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110 年度 6 次、當年度 1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逸文	7	0	100	
獨立董事	沈柏廷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世斌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48-49 頁；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透過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座談會溝通，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季一次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向獨立董事報告。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並得視需要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溝通。
 - (二)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對本公司有無重大影響，進行充分溝通。會計師於財務報表查核前後期間，就查核計劃、執行情形及結果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並於審查財務報告時，委請簽證會計師列席，獨立董事就財務報告中相關之財務、業務議題與會計師討論，其重要意見並記錄於會議記錄。

(三)110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事項摘錄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2.26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1.109年度財務報告查核 意見等溝通事項說明 2.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影 響	會計師就財報查核結 說明並與三位獨立董 論，審議通過後提 報董事會討論。
110.2.26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09年12月至110年1月稽核 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擬具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 明書	獨立董事充分了解並 列入當次董事會會議 錄。
110.4.9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年2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報告	獨立董事充分了解並 列入當次董事會會議 錄。
110.5.7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更換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 師	會計師說明更換原因 新任會計師學經歷， 議後提報董事會討論
110.5.7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110年第1季財務報告核閱意 見等溝通事項	會計師就財報核閱結 說明並與三位獨立董 論，審議通過後提 報董事會討論。
110.5.7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年3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報告	獨立董事充分了解並 列入當次董事會會議 錄。
110.6.25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年4至5月稽核計畫執行 情形報告	獨立董事充分了解並 列入當次董事會會議 錄。
110.7.26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110年第2季財務報告核閱意 見等溝通事項	會計師就財報核閱結 說明並與三位獨立董 論，審議通過後提 報董事會討論。
110.7.26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年6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報告	獨立董事充分了解並 列入當次董事會會議 錄。
110.11.5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110年第3季財務報告核閱意 見等溝通事項	會計師就財報核閱結 說明並與三位獨立董 論，審議通過後提 報董事會討論。
110.11.5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年7至9月稽核計畫執行 情形報告	獨立董事充分了解並 列入當次董事會會議 錄。
110.12.29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年10至11月稽核計畫執 行情形報告	獨立董事充分了解並 列入當次董事會會議 錄。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定並於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通過董事會決議後實施且揭露於公司網頁 http://www.viking.com.tw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股務處理辦法」等內部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本公司與主要股東往來密切，並確實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資訊。 (三) 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規範公司內部人對外發布重大資訊之程序，藉以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機制，避免內部資訊不當洩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選舉辦法」規範董事會成員執行職務所須之條件並落實多元化方針，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專業知識與技能，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成員，各董事皆具備法律、財務會計、產業、商務等不同領域及職務之專業背景與經驗。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法令及公司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已於第九屆第六次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第九屆第二十一次提報董事會完成評估結果:110年評鑑結果為優良等級。 1.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p>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p> <p>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指標，應依據本公司之運作及需求訂定符合且適於本公司執行績效評估之內容。 2.評估期間: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 3.評估結果:評估期間內之董事會整體運作良好，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均能認知職責、對於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佳、熟悉公司運作，對經營團隊的運作有相當掌握，有效提昇董事會整體決策品質，並就相關之法令遵循、風險控制(查核事項)，均能稱職克盡董事之責，發揮監督及強化管理機能。</p> <p>(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國內大型會計師事務所，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並已訂定「會計師評鑑辦法」，由財務部於每年年底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請參閱第35頁。</p>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由財務部負責統籌執行，未來將視公司情況設置。</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網頁設有發言人聯絡資訊及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公司電話及E-mail等方式與各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網址為： http://www.viking.com.tw ，揭露並定期更新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 為利投資人及時取得充分且正確之資訊，本公司已於111年2月25日公告並申報110年度財務報告，110年各季度之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完成。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 ✓ ✓		本公司本於永續經營理念、對待員工及客戶、對社會盡應有之責任，並對人權、員工權益及環保採行下列措施：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照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已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以協同合作及互信互利建立長期緊密關係。透過電話、會議及E-Mail等方式，進行合作進度溝通與檢討，適切宣達本公司產品政策及品質目標，與供應商共同追求永續經營、雙贏成長並且落實綠色環保規範。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針對利害關係人，本公司網站中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 ✓ ✓ ✓		<p>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權益。</p> <p>(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第 35 頁。</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管理法」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管理依循依據及作為風險衡量之標準。</p> <p>(7)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品質政策以客戶滿意為宗旨，為給予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針對客訴問題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與反應，以瞭解並滿足客戶需求進而增進本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另本公司亦定期於內部會議中檢討客訴問題，提出具體改善方案及矯正預防措施。</p> <p>(8)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p>(9)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p> <p>A.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之行為道德，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www.viking.com.tw→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重要規章→「誠信經營守則」。</p> <p>B. 本公司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作為規範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之機制，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www.viking.com.tw→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重要規章→「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p>	
<p>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p> <p>(一) 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第<u>八</u>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列為前百分之二十一至前百分之三十五之公司。</p> <p>(二) 110年度全體董事已依「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p> <p>(三) 本公司召集之董事會時程係採預排方式，若董事臨時無法出席，亦於事前針對議案進行溝通瞭解，並出具委託書表達意見；若臨時調整董事會日期，也盡可能安排董事成員能出席的時間，以提高董事之出席率。</p> <p>(四) 持續加強公司官網資訊揭露之透明度。</p>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有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無	是
2.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或其董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無	是
3. 簽證會計師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而影響其提供意見	無	是
4.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無	是
5.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無	是
6.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無	是
7.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無	是
8. 是否連續七年未更換簽證會計師	無	是

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蔡高明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董事	陳豐明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董事	李茂生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董事	胡傳斌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董事	梁耀明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董事	廖偉強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獨立董事	李逸文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獨立董事	沈柏廷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獨立董事	黃世斌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財稅關鍵議題	3H

(四) 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依法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並成立薪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組織規程擬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建議案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世斌		具有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沈柏廷		具有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為會計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李逸文		具有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為律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6 月 24 日至 111 年 6 月 2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110 年度 2 次、當年度 1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B/A)	備註
召集人	黃世斌	3	0	100	
委員	李逸文	3	0	100	
委員	沈柏廷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提名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由管理處兼辦，執行相關公司治理規範、人事制度規劃、參與社會公益、制訂公司環保節能措施，落實執行政府相關節能減碳計畫。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對於環境管理設有專責單位，輔導相關部門依法令規定，取得應有之許可證，建置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提高相關部門的環境意識。 本公司已導入ISO 9001 品保管理系統、ISO 13485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透過持續運行以上管理系統，本公司對營運活動中有關環境、顧客、供應商等面向的風險，均能予以掌握並即時因應。 近年因營運活動之資訊化依賴程度日益增高，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已制定資訊系統管理辦法，以規範內部資安政策之執行及遵循，並建置內外部資訊安全防護系統、針對關鍵系統進行年度災難還原演練實施，確保系統不受外界因素影響公司營運。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		(一) 本公司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認證，其生產活動所產生之固定污染源、廢污水、事業廢棄物等相關可能環境衝擊，皆依據環保法規要求制定廠內管理制度並確實執行之。 為符合國際環保法規與客戶要求，於物料及供應商承認時，即要求供應商提供限用有害物質之檢測報告或符合性宣告書，以有效確保管理本公司所使用之原物料皆符合國際有害物質環保相關法令之要求。 (二)本公司已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回收處理作業；另要求員工儘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以替代紙張，以及採用較為省電之照明器具，以達到環保節能之目的；此外，本公司亦採用符合環保指令要求的原料，使公司產品在不危害地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		<p>環境的條件下，達到追求利潤與環境保護之雙贏目標。</p> <p>(三) 環境管理事務由總公司管理處及職安室共同辦理。本公司所在地執行溫室氣體盤查、訂定節能措施，執行節能減碳，並定期管控用電度數，以確保政策有效執行。</p> <p>(四) 本公司實施措施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量：目前未屬環保署規範應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之產業，仍自行實施初步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藉以了解產出溫室氣體源。 節能減碳與節水方面的成效與具體措施，詳如下頁說明。 廢棄物方面： 每年訂定產品產出之廢棄物量 KPI，並於每季 KPI 會議中進行彙報檢討。</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一) 本公司已依照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規，訂定人事管理規則及工作規則，並依相關法規辦理員工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退休金事宜。另本公司依據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辦法，提供員工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p> <p>(二) 在同仁福利方面，本公司具有多元化的福利政策及符合法令且完善的退休辦法。設有健全的績效考核制度，以作為評定調薪及獎金發放的標準，並設有員工認股權及員工分紅制度，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使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營運成果。針對選擇採用勞工退休金新制的同仁，依法令規定每月提撥同仁薪資6%至勞保局退休金之個人帳戶。</p> <p>(三) 本公司已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之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並訂定「安全衛生管理權責」、「緊急應變處理程序」及「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提供員工遵循，並定期舉行員工健康檢查，讓所有員工能在安全的工作</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環境下作業。 (四) 本公司已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辦法，提升員工素質及競爭力，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視需要派員或自行申請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為確保及維護客戶健康與安全及保障客戶服務品質，定期召開品質管理委員會會議、產銷會議及業務會議。 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管理程序」及「不合格品管制程序」，明訂客戶對產品異常或不滿意之處理流程。 另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如有消費者申訴得隨時以電話、信件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訂有相關評估及管理辦法，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並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調查表(包含勞動人權、安全衛生及環保等規範要求)，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於公司網站、公開說明書及股東會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本公司網站股東會資訊之股東會年報)。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節能減碳方面 光頓目前未被環保署規範應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之產業，但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仍自行實施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藉以了解本身能源使用對於環境之貢獻度，進而評估實施節能減碳之可行性措施。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統計近三年的節水措施成效，單位用水量如下表：

用電量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Kea單位用電量(度)	4.41	3.02	2.42

另，為有效控管能源效率，期能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具體實施節能改善方案，詳細說明如下。

項次	具體節能改善措施	具體節能績效
1	空調系統整併節能改善 3台獨立PKG空調箱更換為冰水空調箱，增加恆溫恆濕自動控制，減少冷卻水泵浦及風扇用電。	平均可減少耗電費約 291,964 元/年。
2	辦公棟空調送風機電動閥組更新： 更換為穩定性較高電動閥組，降低空調冰水耗用及達到穩定性的溫度控制。	經改善後空調耗電率降低 12%，平均約可減少電費 60,000 元/年。
3	會議室、辦公區送風機及照明更換： 汰換老舊效率低的風機及 T9 照明燈具。	(1) 照明耗電降低 52%，平均約減少耗電 16,679 元/年； (2) 冷房面積減少約 20%，效率提升 12%，平均約減少電費 18,339 元/年。
4	空調冰水系統改善： 修改 PLC 程式及冰水管路，避免冰水假性需求，減少冰機用電。	冰水機負載率降低約 5%，年節電 97,755 用電度數，約 312,818 元。
5	空調箱冰水盤管酸洗	調箱效率提升約 10%，減低冰水機耗電約 3%，年節電費用約 188,206 元。
6	空調冷卻用水系統節能改善： 二套空調冷卻水塔整併為單套使用，廢除 250RT 冷卻水塔 1 座、砂過濾器 1 座、冷卻水循環泵浦 3 組，降低用電量。	年減少用電 142,815 度，平均年用電費用減少約 357,037 元。

2. 水資源方面

光頭用水來源以自來水與地下水相互搭配使用，除用於裝設省水裝置外，產線用水裝設流量計於以記錄控管，以避免水資源之浪費。另，本公司廠址位於經濟部所屬工業區內，配合工業區節水政策，定期提報用水平衡圖與用水量紀錄於工業區服務中心備審，藉以控管水資源使用。

全廠年度用水量隨著產能趨勢而增減，為因應大環境缺水問題，以降低單位產能的用水量為目標，由研發主導從用水貢獻量最大之電鍍廢水著手評估擬定降低製程用水量評估方案，持續執行中。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統計近三年的節水措施成效，單位用水量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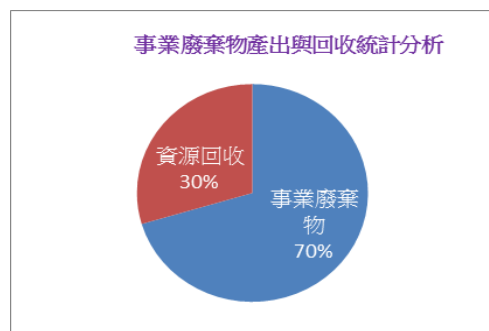
用水量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Kea單位用水量(噸)	0.08	0.05	0.039

相關節水具體措施與節能績效，摘要說明如下表：

項次	具體節水措施	具體節能績效
1	電鍍清洗用水改善： 電鍍水洗槽原為24小時溢流，變更為鍍籠進料後始定時供水清洗，降低清洗用水量	改善後每袋清洗水量減少30%以上，每年可減少約7,322噸水資源，整體年效益約1,540千元。
2	空調冷卻用水系統節能改善： 二套空調冷卻水塔整併為單套使用，廢除250RT冷卻水塔1座、砂過濾器1座、冷卻水循環泵浦3座，降低用水用電量。	每年減少約7,300噸水資源，整體年效益約357千元。

3. 廢棄物減量方面

光頤致力於事業廢棄物之資源回收再利用，統計近三年(2019~2021年)事業廢棄物產出與回收平均量，資源回收量佔整體事業廢棄物30%，達三成之多。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統計項目</th> <th>2019年</th> <th>2020年</th> <th>2021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廢棄物產出量(噸)</td> <td>80.2</td> <td>86.4</td> <td>103.6</td> </tr> <tr> <td>廢棄物支出費用(元)</td> <td>1,908,929</td> <td>2,497,781</td> <td>3,286,821</td> </tr> <tr> <td>廢棄物產出量(百分比)</td> <td>71.0%</td> <td>72.0%</td> <td>73.8%</td> </tr> <tr> <td>資源回收物量(噸)</td> <td>32.8</td> <td>33.6</td> <td>36.8</td> </tr> <tr> <td>資源回收費用(元)</td> <td>1,379,201</td> <td>1,757,929</td> <td>746,489</td> </tr> <tr> <td>資源回收物量(百分比)</td> <td>29.0%</td> <td>28.0%</td> <td>26.2%</td> </tr> </tbody> </table> <p>摘要事業廢棄物具體減量措施，說明如下：</p> <p>(1)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自製泡棉白板擦方案將產線原本直接當作廢棄物的原物料緩衝包材泡棉，經過同仁的巧思創意，發揮廢棄物再利用之精神，自製泡棉作為白板擦，擦的竟比買的白板擦乾淨。</p> <p>(2)少紙化具體措施 a.使用電子發票： 將原需開立紙本的三聯式「電算機統一發票」，於106年12月起全面改為開立無紙化的「電子發票」，平均每年約可節省23箱共2,300張紙。 b.使用電子檔案存查： 為留存「營業稅適用外銷出口零稅率之檢附證明文件」供國稅局查核，原需以紙本列印報告，每份報告約100頁，自108年5月起改為電子報告檔案存查，平均每年約可節省6箱共30,000張紙。 c.使用單面廢紙再利用： 一般列印紙張使用方式，以單面廢紙再使用為優先，甚至文件指導書已規範，只要作廢頁面以畫叉叉作為註明，其空白面使用效力比照正式紀錄。</p> <p>4.推動環安衛成效暨優良事蹟： (1)榮獲『百萬無災害工時』記錄 光頤自107年推動『無災害工時』紀錄活動，設置無災害紀錄看板，每季職安委員會檢討，以其達職安零災害政策目標。 經全員努力累計近兩年時間，突破百萬工時，並於110年1月榮獲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頒贈之『百萬無災害工時紀錄』證明。 (2)近三年『總和傷害指數』趨勢分析圖 光頤積極推動各項預防職業災害之訓練與活動，分析近三年「總和傷害指數」趨勢圖，從0.62直降為0.04，遠低於職安署公告之被動元件製造業平均三年總和傷害指數0.11。 (3)全廠6S推動-全員一起動起來 光頤積極推動全廠6S活動，鼓勵全員一起動起來，每月定期全廠6S巡檢活動，進行檢討與持續改善。 每季累積評分產出優良單位，榮獲獎座及獎金予以鼓勵，6S造就全員積極、生產有效率、環境有安全的光頤。</p>					統計項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廢棄物產出量(噸)	80.2	86.4	103.6	廢棄物支出費用(元)	1,908,929	2,497,781	3,286,821	廢棄物產出量(百分比)	71.0%	72.0%	73.8%	資源回收物量(噸)	32.8	33.6	36.8	資源回收費用(元)	1,379,201	1,757,929	746,489	資源回收物量(百分比)	29.0%	28.0%	26.2%
統計項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廢棄物產出量(噸)	80.2	86.4	103.6																													
廢棄物支出費用(元)	1,908,929	2,497,781	3,286,821																													
廢棄物產出量(百分比)	71.0%	72.0%	73.8%																													
資源回收物量(噸)	32.8	33.6	36.8																													
資源回收費用(元)	1,379,201	1,757,929	746,489																													
資源回收物量(百分比)	29.0%	28.0%	26.2%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4)環安衛教育訓練 - 各級主管人員 為建置全員上下一心的『職業安全衛生文化』，定期舉辦『職業安全衛生-主管人員在職教育訓練』，特邀請職安衛技師或專家蒞廠以活動引導教學方式，藉以提昇各層級主管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專業與管理。</p> <p>(5)環境安全衛生文化 - 舉辦『安環月』活動 為凝聚全員環境安全衛生文化之共識，為活絡全員環境安全衛生活動之參與，特舉辦年度『安環月』包含環境安全衛生等系列活動，藉由實際操作教學與活動體驗方式，使員工在潛移默化中，逐漸地在心中建立起安全意識。</p> <p>(6)重視員工的健康 - 職護廠醫為員工健康把關 優於法令每年提供滿一年員工免費健康檢查，依法每年為特殊作業員工進行特殊健康檢查，聘請職護特約職醫駐廠為員工免費健康諮詢。</p> <p>(7)職場親善哺集乳室通過認證</p>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誠信正直一直是本公司文化最重要之核心價值。本公司一向承諾秉持誠信從事所有業務活動，並制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員工廉潔守則施行細則」嚴格要求每位員工履行誠信政策，並於年報中說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及違規之懲戒、檢舉及申訴制度外，並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隨時檢討修正，確保誠信為之防範。</p> <p>(三) 本公司制定之「員工廉潔守則施行細則」明定員工禁止之行為，且依不同法規遵循領域制定各項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規範，要求全體同仁均應瞭解法令規定，以降低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要求與本公司有商業往來之供應商應遵守公司誠信與道德標準之規範，並要求簽署承諾書，以避免不誠信行為發生。</p> <p>(二)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若發現有違反誠信道德行為之情形，將遵循法令及作業程序並提報董事會。</p> <p>(三) 本公司於內部設置員工信箱、公司網站設置審計委員會信箱，提供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指派資深管理階層親自處理。一經確認違反從</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業道德之行為，將採取最嚴厲的懲戒措施。 (四) 本公司一向注重確保其財務報導流程及其控制的正確性及完整性，並針對潛在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作業程序設計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亦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之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內、外部之法規遵循教育訓練，強化全體同仁對於遵循誠信經營規範的堅定承諾。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 本公司已於「員工廉潔守則施行細則」中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指派行政部資深主管組成調查小組專責處理檢舉陳報案件。 (二) 本公司已將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制定於「員工廉潔守則施行細則」中，針對檢舉人之資料嚴加保密。 (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之資料，絕對予以保密，若因而洩露檢舉人的資料，導致檢舉人遭受騷擾或報復者，將對洩露者將予以嚴懲。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內部網站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宣導資訊，以供同仁隨時查詢；本公司於對外網站 (http://www.viking.com.tw) 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年報（年報同時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詳盡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標準」等相關規章，並依據相關法規揭露於公開

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公司網站 <http://www.viking.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以供外界查詢，另設置發言人制度，對外提供諮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經理人(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兼財務及 會計主管	黎順和	110.10.21 ~110.10.2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修班	12H
副總經理	梁耀明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之控股公司操作實務及面臨議題探討	3H
		110.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度財稅關鍵議題	3H
稽核	楊蟬甄	110.11.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破解財務報表，解析企業的舞弊及騙局	6H
		110.11.2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自行編製財務報告政策解析與內稽內控實務重點研討	6H

2.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3.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增修訂時均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將此辦法置於公司網站(<http://www.viking.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50頁)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 110.7.26 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10.7.26	1. 承認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股東常會	<p>執行情形: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p> <p>2. 承認一〇九年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已於110年9月2日發放。</p> <p>3.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執行情形: 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除於公司內部發行此程序辦法，並公告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閱。</p>
------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屆次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獨立董事意 見及公司對 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決議結果
第九屆第十三次 110.2.26	一. 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議案。		無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七. 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十四次 110.4.9	一. 本公司擴產投資計畫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十五次 110.5.7	一. 本公司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更換簽證會計師。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十六次 110.6.25	一. 訂定110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日期。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十七次 110.7.9	一. 變更110年股東常會開會地點。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一. 擬訂定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十八次 110.7.26	二. 本公司109年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金額。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一. 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十九次 110.11.5	一. 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屆次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 事項	獨立董事意 見及公司對 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決議結果
第九屆第二十次 110.12.29	一. 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子公司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擴產投資計畫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在正式投資前,必須取得大陸相關主管機關審批許可,始得執行;在擴產投資計畫執行前,先提高無錫廠的薄膜產品庫存,以支應大陸客戶需求。
	四. 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二十一次 111.2.25	一.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議案。		無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選舉。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解除第十屆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七. 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八. 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九. 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事宜。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 新增擴產投資計畫。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此情形。



光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02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02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高明



總經理：胡傳斌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110.01.01~ 110.12.31	3,200	460(註1)	3,660	
	劉倩瑜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烈龍	110.01.01~ 110.12.31		30	30	係未分配盈餘實質投資及智慧機械投資抵減諮詢服務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釗培	110.01.01~ 110.12.31		220	220	係移轉訂價服務費用

註1:非審計公費為稅務簽證(含複核移轉訂價報告)460仟元。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0/5/7 董事會決議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簽證會計師自110年第1季起，由鄭雅慧及林玉寬會計師變更為鄭雅慧及劉倩瑜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意見書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鄭雅慧會計師、劉倩瑜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110年第1季財報起(業經110年5月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地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度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蔡高明	0	0	0	0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 (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胡傳斌	0	0	0	0
	法人代表人:梁耀明	0	0	0	0
	法人代表人:廖偉強	0	0	0	0
董事	泰維企業(股)公司(註1)	0	0	(2,186,000)	0
	法人代表人:陳豐明(註1)	0	0	0	0
	法人代表人:李茂生(註1)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逸文	0	0	0	0
獨立董事	沈柏廷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世斌	0	0	0	0
總經理	胡傳斌	0	0	0	0
副總經理 (財務暨會計 主管)	黎順和	0	0	0	0
副總經理	盧契佑	(9,000)	0	(61,584)	0
副總經理	梁耀明	0	0	0	0
大股東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 (股)公司	0	0	0	0

註1:泰維企業(股)公司及其法人代表陳豐明、李茂生依公司法第197條規定於111年4月18日當然解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6,337	4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澤林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	2.9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思國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873,994	2.45%	0	0%	0	0%	無	無	無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虹東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小龍基金專戶	2,200,000	1.87%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大中華基金專戶	1,600,000	1.36%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中小成長基金專戶	1,147,000	0.98%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國泰基金專戶	1,001,000	0.85%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科技生化基金專戶	1,000,000	0.85%	0	0%	0	0%	無	無	無
群益中小型股基金專戶	1,000,000	0.85%	0	0%	0	0%	無	無	無
統一黑馬基金專戶	928,000	0.79%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ead Brand Co., Ltd. (註2)	1,000,000	100%	0	0%	1,000,000	100%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註2)	0	100%	0	0%	0	1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1)	7,000	100%	0	0%	7,000	10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註2)	46,800,000	100%	0	0%	46,800,000	100%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31,400	100%	0	0%	31,400	100%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註3)	750,000	76%	0	0%	750,000	76%

註1：民國98年7月1日光頡科技(股)公司以持有Viking Tech Group L.L.C.及Taitec Technology (Samoa)Co., Ltd.作價\$91,196投資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2：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於民國98年7月1日向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原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自107年5月30日起更名為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原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USD6,000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3：民國102年7月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現金增資\$3,001投資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本期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1年4月30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10	10	50,000	500,000	16,300	163,000	設立	0	註 1
86.11	10	50,000	500,000	35,600	356,000	現金增資 19,300 仟股	0	註 2
87.10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14,400 仟股	0	註 3
89.07	10	76,000	76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0	註 4
89.12	10	76,000	760,000	67,400	674,000	現金增資 7,400 仟股	0	註 5
90.06	10	76,000	760,000	76,000	760,000	現金增資 8,600 仟股	0	註 6
91.04	10	76,000	760,000	64,080	640,800	減資 31,920 仟股(每仟股減 420 股) 現金增資 20,000 仟股	0	註 7
93.08	10	76,000	760,000	44,500	445,000	減資 29,477 股(每仟股減 460 股) 現金增資 9,897 仟股	0	註 8
95.08	18	76,000	760,000	54,500	54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0	註 9
95.12	10	76,000	760,000	59,080	590,800	員工認股權 4,580 仟股	0	註 10
96.05	11.2	150,000	1,500,000	61,205	612,050	員工認股權 2,125 仟股	0	註 11
97.01	10	150,000	1,500,000	62,075	620,750	員工認股權 870 仟股	0	註 12
98.03	10	150,000	1,500,000	72,847	728,468	合併發行新股 10,772 仟股	0	註 13
100.02	10	150,000	1,500,000	76,755	767,548	員工認股權 3,908 仟股	0	註 14
100.03	10	150,000	1,500,000	86,989	869,888	現金增資 10,234 仟股	0	註 15
100.09	15.2	150,000	1,500,000	87,604	876,038	員工認股權 615 仟股	0	註 16
101.01	10	150,000	1,500,000	86,692	866,918	註銷庫藏股減資 912 仟股	0	註 17
102.11	10	150,000	1,500,000	87,341	873,4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0	註 18
103.02	10	150,000	1,500,000	117,341	1,173,408	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	0	註 19

註 1：86.10.01(86)園投字第 019612 號

註 2：86.11.27(86)園商字第 024621 號

註 3：87.11.06(87)園商字第 026492 號

註 4：89.07.15(89)園商字第 015502 號

註 5：90.01.17(90)園商字第 001672 號

註 6：90.07.10(90)園商字第 017333 號

註 7：91.05.21(91)園商字第 012381 號

註 8：93.08.20(93)園商字第 0930022891 號

註 9：95.10.04(95)經授商字第 09501223200 號

註 10：96.01.24(96)經授商字第 09601019730 號

註 11：96.05.28(96)經授商字第 09601116900 號

註 12：97.02.13(97)經授商字第 09701034420 號

註 13：98.03.12(98)經授商字第 09801047350 號

註 14：100.02.09(100)經授商字第 10001023180 號

註 15：100.03.31(100)經授商字第 10001060790 號

註 16：100.09.23(100)經授商字第 10001221790 號

註 17：101.01.03(101)經授商字第 10101000770 號

註 18：102.11.26(102)經授商字第 10201239060 號

註 19：103.03.12(103)經授商字第 10301043670 號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 股	117,340,842	32,659,158	150,000,000	上 櫃 股 票

註：以上資料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11	157	21,287	39	21,495
持有股數	142,000	4,004,784	18,099,788	42,433,730	52,660,540	117,340,842
持股比例	0.12	3.41	15.43	36.16	44.88	100.00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陸資持股比例為4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713	329,136	0.28
1,000 至 5,000	10,444	18,702,471	15.94
5,001 至 10,000	757	6,018,192	5.13
10,001 至 15,000	210	2,690,974	2.29
15,001 至 20,000	104	1,914,353	1.63
20,001 至 30,000	99	2,521,245	2.15
30,001 至 40,000	36	1,307,111	1.11
40,001 至 50,000	17	793,243	0.68
50,001 至 100,000	44	3,140,304	2.68
100,001 至 200,000	31	4,517,189	3.85
200,001 至 400,000	16	4,891,477	4.17
400,001 至 600,000	8	3,853,289	3.28
600,001 至 800,000	4	2,872,000	2.45
800,001 至 1,000,000	5	4,631,527	3.95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狀況分級	7	59,158,331	50.42
合 計	21,495	117,340,84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6,337	40.0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	2.90%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873,994	2.45%
國泰小龍基金專戶		2,200,000	1.87%
國泰大中華基金專戶		1,600,000	1.36%
國泰中小成長基金專戶		1,147,000	0.98%
國泰國泰基金專戶		1,001,000	0.85%
國泰科技生化基金專戶		1,000,000	0.85%
群益中小型基金專戶		1,000,000	0.85%
統一黑馬基金專戶		928,000	0.7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最高	34.25	85.90
每股市價	最低	16.85	26.05	67.70
	平均	29.17	52.87	81.38
	分配前	22.25	25.48	(註 5)
每股淨值	分配後	21.45	23.28(註 1)	(註 5)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7,341	117,341	(註 5)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	1.44	4.04	(註 5)
	現金股利	0.8	2.2(註 1)	無
每股股利	無償	盈餘配股	無	無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無	無	無
	本益比(註 2)	20.26	13.09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利比(註 3)	36.46	(註 1)	無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0.027	(註 1)	無

註 1：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僅經董事會決議，尚未經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1 年第一季財報尚未編製完成，故暫不適用。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歷年虧損時，應予彌補。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息紅利，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總分配金額百分之二十，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股利分派相關方案，並提報股東會討論及決議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擬分配股東股利新台幣 258,149,852 元整，預計每股配發現金 2.2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之二訂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利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

幣 67,580,471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3,790,236 元，均以現金發放。
前述分派金額與帳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利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佔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董事會決議金額	實際發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酬勞	10,550,957	10,550,957	0	無
員工酬勞	21,101,913	21,101,913	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 薄膜精密零組件(Thin Film Precision Resistor)
- B. 厚膜晶片電阻、排阻(Thick film Resistor Array)
- C. 特殊應用, 抗硫化等功能電阻 (Functional/Anti-sulfur)
- D. 高頻電感, 功率電感 (RF Inductors, Power Inductor)
- E. 厚膜/合金偵測電阻 (Thick Film/Metal Foil Current Sensing)
- F. TO220/247 20-100W/STR35 高功率電阻 (High power Resistor)
- G. MELF 金屬膜精密柱狀電阻 (MELF precision Resistor)
- H. 高頻電阻(ARF thin film , CSRF MELF RF resistor)
- I. 車規各式功能電阻 (Automotive various Resistor)
- J. 醫療用各式功能電阻 (Medical various Resistor)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0年度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精密電阻	1,457,402	46.91
一般電阻	1,349,680	43.45
高頻電感	232,305	7.48
其他	67,098	2.16
合計	3,106,485	100.00

3. 目前之商品項目

- A. 薄膜各式功能精密型電阻
- B. 薄膜精密型高頻電感
- C. 薄膜精密型超低阻抗電阻
- D. 薄膜精密型排阻
- E. 車用薄膜高精密及厚膜各式功能電阻
- F. 超高及高功率薄膜精密型電阻
- G. 厚膜晶片電阻及排阻
- H. 厚膜偵測電流晶片電阻
- I. 厚膜抗硫化各式功能晶片電阻
- J. 厚膜晶片高壓, 抗湧流等各式功能電阻
- K. 合金高功率超低阻晶片電阻
- L. 柱狀型高功率精密電阻
- M. 高功率厚膜 TO220/247/263 封裝型電阻
- N. 高頻陶瓷繞線電感

- O. 高功率繞線電感
- P. 高階 TaN 薄膜精密電阻
- Q. 薄膜精密型高頻電阻及高頻 MELF 電阻
- R. 醫療用各式電阻
- S. 電容器(MLCC)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以提高與現有客戶群交易為主軸，加強產品項目與產品規格服務來提高佔有率為主，另外朝向其他設計端新興產業的整合需求，研發特殊利基型零組件應用。

本公司短期計畫開發新產品如下：

- A. 高阻抗率電阻靶材技術開發
- B. 高抗濕電阻開發
- C. ARA 車用電阻高性能產品開發(符合 85°C derating 測試)
- D. 高溫操作電阻開發(符合 175°C 操作溫度)
- E. 微波薄膜電阻開發(操作頻率 40 GHZ)
- F. 薄膜高壓電阻開發
- G. 薄膜 0805 高功率電阻開發(0.4W)
- H. 薄膜 1206 高功率電阻開發 (1W)
- I. CSM7520 合金電阻開發
- J. CSM0402~1206 高功率低阻抗合金電阻開發(10mR 以下)
- K. CSM2010/2512 合金電阻開發
- L. ARN 2512 6W 產品開發
- M. 無鉛產品系列開發
- N. 厚膜平板排阻開發
- O. 點火電阻開發
- P. 薄膜可雷切電阻開發
- Q. 低溫度係數高精度厚膜電阻
- R. LRP 0805 低溫度係數合金電阻
- S. CSRP..A 耐高壓 Melf 車用薄膜電阻
- T. 高阻抗率電阻靶材技術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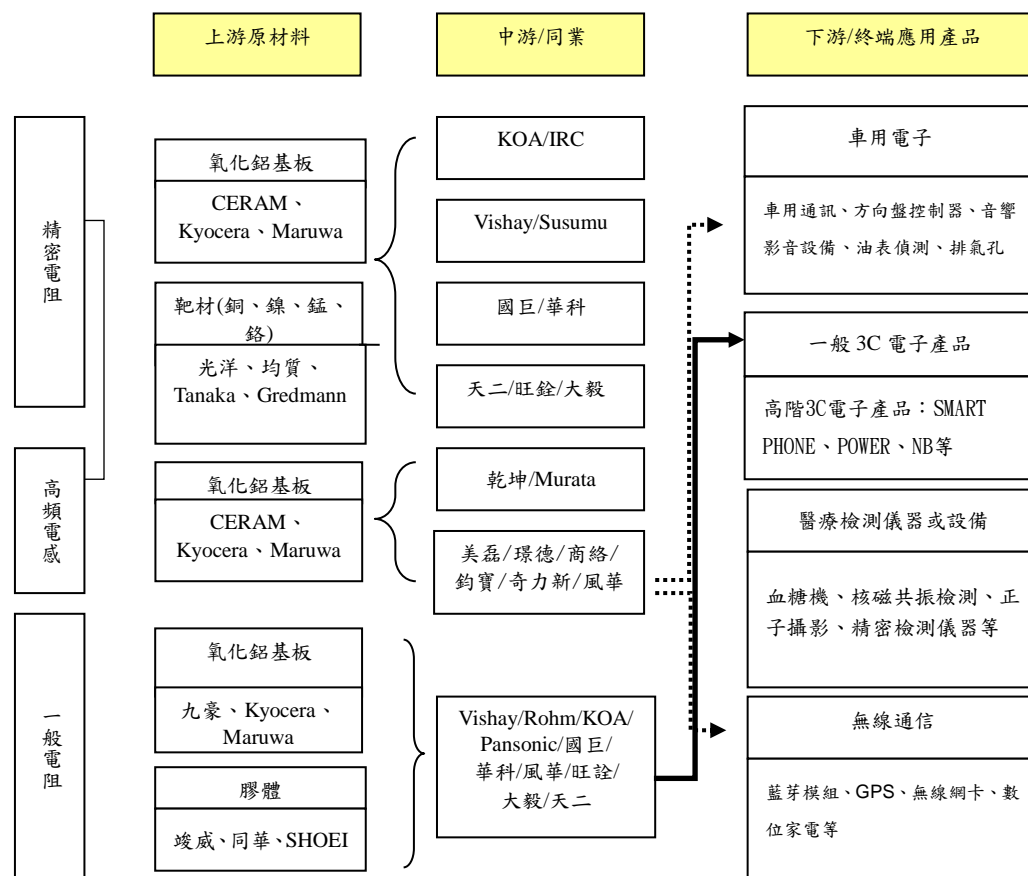
2021 年全球經濟因為 COVID-19 疫情關係有了重大的改變，雖疫情大流行時已多日，疫苗也好不容易逐漸進行全球各國施打，在很多

國家都還有是很受限資源或民風文化等因，無法完全控制疫情。疫情燃燒二年之久，在未開發或開發中的國家疫情更是難以舒解，要再穩定經濟必定相當的困難。疫情期間，各國無論是遠距工作或會議居家上課，上班都變成常態，對 3C 的需求劇增，對 5G 的需求更是急迫，還有大量的醫療需求，更使電子市場加快速度大大向前躍進，雖 5G 的成熟需要時間的累積，還有車市的成長，電動車及相關綠能的產品需求，種種因素都讓 2021 年的電子產業有了豐碩的成果，宅經濟效應發酵使得 NB、平板電腦等產品出現難得的銷售榮景，但 IC 缺料及第四季大陸嚴重缺電，斷電影响世界工廠之生產量能，更造成市場動盪，市場變化極大。展望 2022 年，經濟可能受到這些影响而緊縮，通貨膨脹，尤其是歐美非常嚴重也可能對全球經濟帶來危機，現在雖有疫苗，但變種病毒也可能反覆威脅，美中貿易競爭仍劇、主權債務風險等種種變數。長遠來看，國際分工型態將產生變化，各國供應鏈會部分重疊生產，避免供應鏈斷鏈，水平貿易、產業內貿易會更明顯。

國內生產方面，受惠於 2020-2021 年在醫療及宅經濟需求，加上陸廠在美國禁令生效前集中出貨，帶動國內相關供應鏈的產能攀升，電子零組件、資通與視聽產品出口續呈成長，為推升製造業成長之主要貢獻。2022 年隨著疫情緩和以及全球供應鏈的重整，電子產業仍有不確定性。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以薄膜技術提供產業。薄膜製程之優勢在於採用半導體技術具備電路設計精準的特性，於描繪電路圖案或進行微細佈線規劃時，達到電子電路設計奈米尺寸化之目標，能輕易突破目前業界使用厚膜製程之技術限制，在產品精密程度及設計整合上有更多元之應用及發展空間。此外，利用薄膜技術使產品規格較厚膜技術更具彈性，應用領域由一般消費性電子產品延伸為無線通訊、汽車電子、精密量測儀器、精密醫療設備及高階電子系統產品。本公司核心技術係以半導體薄膜製程為基礎，配合材料開發、微細電路設計及製程整合技術，從事各類薄膜精密零組件、薄膜高頻零組件、厚膜及合金等產品之生產。現況產業上游為材料供應商，包含陶瓷基板、膠體與靶材等皆為普遍之材料，也廣泛應用於電子材料零件或其他的產品製作基底，所以國內外亦有大量供應廠商，材料來源不虞有缺貨或寡占之現象。在產業下游方面，精密電阻、高頻電感則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產品。就消費者購買消費性電子產品習性而言，容易有喜好的變動及新趨勢潮流的新鮮感作用下，產品總價值也不宜過高，材料亦為容易取得又為良好特性並且低成本為最佳考量。此於本上、中、下游之關聯列表說明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精密元件與高頻元件係屬電子關鍵零組件，於4C產業、5G發展及電動車，穿戴式配備，智能家電，醫療設備等帶動下需求發展量能日益放大，而國內廠商在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遊戲機、相機鏡頭、液晶電視、觸控面板、數位盒、基地台，電源供應器、智慧電網、Server、LED燈、數位電表…等領域之擴展也日趨進展。國內電子零組件產業不僅僅可成為最強的供應鏈廠商，也定位成亞洲區甚至全球的被動元件製造重地，除了量能成長茁壯外，更在全球競爭的優質化下，逐步站上在國際上的地位與知名度。另一方面，隨著高附加價值、高成長性之高科技產業興起，國內能夠掌握關鍵零組件自製能力越來越強，自PC世代一路走到光電通訊世代，國內電子產業的競爭力也逐漸由組裝延伸至關鍵零組件開發能力。手機正式進入5G的時代，光頭擁有不易替代之高頻薄膜技術也正是各式高階中階電子產品大量使用之重要元件。當關鍵零組件(key component)開始被整合，相對零件體積也會要求縮小，精準度要提高，因此有效的電子零件是相當重要的。

市場掘起各種的數位穿戴科技，電子隨身健康管理產品，全球的各式電表數位化等都不斷要求元件精密及微小型也正符合光頭一直以來發展的方向。

汽車電子市場，因安全、舒適、環保節能、人工智慧、甚至無人駕駛等概念的驅動，以及消費者端追求享受和更高功能的需求，使得人性化的操控介面、多功能的車用影音結合通訊平台、更多安全氣囊、駕駛輔助系統、轉向頭燈、定速巡航等電子化操控將逐漸普及。另針對醫療電子產品之發展，隨著高齡社會來臨，帶來許多醫療照護與保健領域的需求，預期也將促動醫療電子產品市場快速成長，亦以重視人性化操作界面設計，並以便利可攜、無線、與居家智慧型用品結合等均將是未來產品設計的重要方向。未來電子零組件產業之發展將以能符合高科技人性化、精密度高以搭載多元功能、高頻與寬頻以享受無線、連網等特性之電路元件為主；光頤科技採薄膜製程生產的精密電阻與高頻電感擁有可與國際大廠競爭之元件特性，且不斷研發更多元更優異特性的產品，雖國內廠商因為求產品利潤，勢必往高階產品發展，而有不少廠商發現薄膜技術是突破產品瓶頸的最佳解決方案之一，亦發現精密與高頻元件採薄膜技術已是技術發展與產業發展的重要趨勢，光頤佔著領先市場的地位。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精密電阻：國巨電子、華新科技、大毅電子、天二、厚聲等在電阻方面皆是以厚膜為其主要產品線，雖近年來開始對於薄膜技術發展，但產能產量與技術皆非其專注領域，但削價競爭成為他們進入市場的方法，而光頤不斷以領先的技術擴充產品的功能性及高規以及配合客戶開發特殊需求之產品，例如超高功率、超低TCR 1PPM、抗濕、抗硫化，並且長年以高品質及客戶滿意為宗旨，精密電阻屬高階元件，客戶不會輕易換料取代，跟隨的客戶忠誠度極高，並不受到市場削價出走，光頤已有相當大規模的客戶群，並且成功進軍車用、醫療、特殊應用佔光頤的70~80%，光頤科技已大規模擴產並推出低價薄膜電阻來搶攻低價市場成為全方位供應商以成為市場龍頭。

高頻電阻；配合5G世代來臨更多的應用需求，故研發出晶片式薄膜高頻，還有MELF柱狀高頻電阻以符合市場新需求。

高頻電感：薄膜陶瓷電感市場仍以Murata為主力供應商，光頤不斷的更新技術以期跟上大電流high Q之產品，另極小化之尺寸01005也在進行量產以搶市場先機，繞線陶瓷電感市場供應商多，以Coilcraft、Murata、台達、奇力新..等市場價格非常競爭，光頤也以高良率低成本來滿足市場需求。

MELF 金屬膜精密柱狀電阻：Vishay為市場之最大供應商，各式有精密型、專業型之電阻，價格及交期也相當有競爭力但隨著市場大幅成長，光頤研發創新跟上Vishay的各項規格，並且發展專業車規用料，以高品質、低成本、交期快速現成為替換Vishay的主要廠商，產能不斷擴增大量訂單仍不斷湧入之快速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光頡科技核心技術為半導體薄膜製程，專注於薄膜技術，生產製造高精度、低溫度係數及高功率之精密電阻，及高精度、扁平化、高功率之高頻電感。且不斷致力於薄膜、厚膜的技術開發，利用矽晶片及高密度的陶瓷基板，整合薄膜及厚膜製程技術，以符合高階電子產品所需元件微型化、高頻化、高功率密度、高精密度及低溫度係數上的要求。主要技術說明如下：

(1)線路模擬技術：

產品開發初期以電性模擬軟體進行輔助，進行產品結構電性模擬，加上多年的開發經驗，可縮短開發的時程，並縮小開發與產品實現的差距。

(2)微影技術：

於基板上形成線路，尤以線路之複雜性愈高，積體化愈深、功能性要求愈多等規格或產品，以該技術製作之元件特性愈能克服之，並導入激光直接成像技術系統，以激光直接成像曝光的方式，降低光罩使用的成本，提高生產的靈活性與效率，更可提高製造產能與品質。

(3)材料研究與開發技術：

光頡科技為專業的電阻製造商，對使用的材料已有相當程度的熟悉，藉由材料分析與開發人員的材料背景，經由材料搜尋與不斷的實驗測試，配合材料供應商開發出可供廠內使用的電阻關鍵材料。

隨著科技不斷發展，電子產品功能快速升級，電子類產品不斷的推陳出新(電動車、5G 硬體、精密電表等等..)的市場需求逐年擴大)，新興市場的經濟發展起飛，單一使用薄膜製程或厚膜製程開發的元件早已無法滿足客戶千變萬化的特殊應用需求。本公司是國內第一家同時具備薄膜以及厚膜與自動化精密繞線三種製程技術以上之被動元件廠商，將已經成熟的薄膜製程與厚膜製程完美結合應用於產品創新製程中，開發出以功能為導向的高階產品，積極與 Vishay、KOA、Murata 等歐美與日系廠商看齊，成為國內極少數可以提供高階產品的合作供應商，打破高階電子元件須由國外進口的刻板印象。

2. 所營業務之研究發展

本公司研發團隊充分掌握金屬薄膜導體特性及厚膜技術成本優勢、自行調配關鍵原料與製程及基板材料應用等關鍵技術，研發出各種不同特性產品及多樣化設計服務，擁有材料工程開發、薄膜製程開發及厚膜製程開發三大核心能力，研究發展上致力特殊利基型產品設計開發，為國

內專業特殊高階型被動元件之領導廠商。目前公司研發部門以專業分工方式進行產品開發設計。依循 IATF 16949 品質系統之先期產品品質規劃 (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 APQP)，在內部得以建立相同的溝通平台，對外可減少公司與客戶在品質規劃上的複雜性及溝通方式。現行新產品研發週期為 6~8 個月。為縮短研發週期，除強化專業技術的取得外，將聘請外部顧問或以產學合作模式，針對研發專案管理做輔導，以縮短研發週期。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金額
110 年度	61,064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註)	不適用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訊。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10	成功量產 ARF 高頻 40GHz 薄膜電阻。 成功量產 ARN 氮化鋁薄膜電阻 0603、0805 尺寸。 成功量產 CSM 合金高精度 0.5% 產品。 成功量產 CSM 大尺寸 2010、2512 合金電阻。 成功量產 ARHV 高壓薄膜電阻(1206、2010)。 成功量產 ARM 高穩定性薄膜電阻(0402-1206)。 成功量產 ARP 大功率薄膜電阻(1206)。 成功量產 TFAN 平板式陣列電阻。 成功開發 ART 0402/0805/1206 車規高溫薄膜電阻。 成功開發 ARTP 0402/0603 車規高溫高功率薄膜電阻。 成功開發 CSN 高功率低阻值低溫度係數厚膜電阻。 成功開發 CRW 長邊厚膜車規電阻。 成功開發 HVRC 低電壓係數厚膜電阻。 成功開發 LRP 2010 低溫度係數合金電阻。 成功開發 LRP 2512 低溫度係數車規合金電阻。
111	成功量產 FIR 點火電阻。 成功量產 ART 0402/0805/1206 車規高溫薄膜電阻。 成功量產 ARTP 0402/0603 車規高溫高功率薄膜電阻。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搭配當地銷售深耕經營，並且策略於新興市場及新應用需求擴張，尤其以高階車用及醫療，工業等應用為主
- (2) 針對既有客戶擴大導入其他產品系列，並橫向對其他單位推薦使用
- (3) 推動較高毛利的產品，並提升安全規範保護的等級
- (4) 持續開發更小尺寸的微型 POWER CHOKE、高功率低阻抗金屬化高精密、抗硫化特性的高階產品，以維持利基市場競爭優勢
- (5) 積極參加國內外重要展覽及廣告媒體以期擴展業務，針對電子媒體擴大行銷
- (6) 加強電子網路行銷及應用建議用料使得被搜尋全球排名前十大，及引導客戶正確選料及加強資訊暢通
- (7) 符合市場需求針對高毛利薄膜產品擴大產能，增加銷售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透過現有品牌形象加持，積極往下游關鍵零組件模組設計導入
- (2) 降低成本及提高產品規格進而增加市場競爭力
- (3) 開發多重核心技術以縮短產品研發行程，降低產品生命週期循環風險
- (4) 積極市場研究及和客戶合作因應市場需求之產品
- (5) 著力美國分公司及歐亞各地代理商之設計進入各大知名品牌，以奠定長期永續經營之基礎
- (6) 藉各項管道包含網路及媒體不斷的曝光建立光韻品牌形象
- (7) 持續以車規及醫療, 工業特殊應用為主要市場以期不易替代及高利潤市場

二、市場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299,760	14.10	510,335	16.43
外銷	美國	181,037	8.51	228,976	7.37
	香港	261,719	12.31	473,367	15.24
	大陸	814,541	38.31	1,124,866	36.21
	韓國	130,904	6.16	171,572	5.52
	其他	438,225	20.61	597,369	19.23
合計		2,126,186	100.00	3,106,485	100.00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為精密電阻、高頻電感及一般電阻等三大類，內銷及外銷比重約各占整體營業收入之二成及八成，受到大陸市場迅速崛起，以及歐美電子代工業務逐漸移轉至大陸地區之故，本公司銷售至中國大陸市場營業持續大幅成長佔 30-40%，本公司未來除持續拓展大陸地區之外，亦會積極開發新市場，以朝區域均衡發展之目標而努力。

2. 市場占有率

高階被動元件大廠主要為國外廠商如 Vishay、國巨、華新科、KOA 及 Murata 等，均已成立幾十年，本公司於 2002 年才開始接入高階被動元件製造商，光頡營收雖逐年一直成長，但市場上的需求也不斷攀升，真正生產高階被動元件至今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現階段在於通路及知名度加強部份利用參展機會及專業報導增加曝光率，並且努力從源頭的 IC 設計端作技術上的設計，成為原廠導入的策略夥伴。本公司約略每年都有高成長之卓越表現，2022 年仍有機會超越業績預估，而光頡科技不斷的推廣下，越來越知名，也爭取不少知名國際終端客戶及通路廠的支持及關注，提升技術拉高競爭能力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市場需求因為 5G、電動車、工業等需求發酵，訂單上升，預估 2022 年被動元件整體市場需求成長持續，其市場方向不變，全球數位經濟、電動車需求，能源等市場，電子需求仍看好，汽車應用只要 IC 能順利供貨，被動元件出貨仍是看好，觀看市場狀況仍處樂觀，未來若能持續強化產品研發高階產品，5G 及電動車，工業用及再生能源等需求被動元件大增，帶動市場再次熱絡。

4. 競爭利基

(1) 具備核心技術

本公司具備核心技術-薄膜技術能力，搭配具材料、化工、機械、電子及電機背景之專業研發團隊，並以累積多年之研發經驗，可自行開發關鍵材料及製程技術，可開發於不同需求的應用，提供客戶更為多元且專業之服務。

(2) 產品高階，產業景氣影響較小

本公司所生產的高階被動元件，因需求產品相對專業與高階，下游應用則涵蓋消費性電子、醫療電子、測量儀器及汽車用電子零組件，產品應用廣泛，會受到單一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影響較小，並也不可或缺。

(3)彈性交期且品質穩定

被動元件市場交期拉長，光頡相較於國際大廠之交期具備更有效率之生產能力及更為彈性之生產策略及大量擴產針對長期重要客戶給予最好的支援，將薄膜產品交期比其他供應商快的許多，而本公司亦秉持嚴格品質要求及客戶服務精神，對於產品品質嚴格把關，運用交期迅速且品質精良之優勢，協助客戶因應緊湊之產業變化，共同開創市場商機。

(4)良好之客戶關係及完整健全之行銷通路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除專注研發本業外，亦致力於客戶關係之維護，歷經多年努力耕耘後，已建立廣泛且深厚之客戶根基，而本公司能即時提供客戶多樣化之產品及技術支援，更加深與客戶長期合作之伙伴關係。此外，本公司亦透過海外子公司積極拓展大陸市場，透過與當地經銷商緊密合作，建構完整之行銷通路，提升本公司品牌知名度及市場占有率。

(5)專業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主要經營階層均已於業界服務多年，具備深厚之產業知識及豐富之營運管理經驗，可迅速掌握市場趨勢脈動，即時提供客戶專業完善之服務，對本公司現有產品推廣、新產品開發及永續經營理念之實踐具有相當之助益。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中國市場需求成長快速

近年來中國市場在經濟快速發展下，對於消費性電子產品，政府大力推廣補助之下並導入的各式電表數位化等需求，5G的掘起，還有紅色供應鏈政策下，相較其他區域更快速增加，另車市成為全球亮眼市場，亦是全球消費性電子及相關零組件產業成長一大動力。而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深耕中國市場多年，與當地客戶已建立穩固之合作關係。

另光頡也在東歐、俄羅斯、韓國以及南美洲進行大規模的開發已開始有成效，對光頡的全球品牌認知度也大為提升，全球各區需求成長平衡發展及成長將成為本公司未來發展有利因素之一。

B. 產品應用廣泛

除消費型的電子產品外，本公司的特殊產品亦能容易推進汽車電子供應鏈、醫療設備、電子檢測儀器、智慧型家電、工業電腦及智慧工具機、數化電表等，不易受到不景氣下的延燒，分散了相當的風險。

C. 其他高階被動元件產品需求提升

各種高階高功率電阻同時發展，並且提高車規產品的比例，

還有其他被動元件風華母公司有生產的皆可提供客戶用完整的支援。

D. 自有品牌發展策略

本公司經過多年努力耕耘自有品牌，已逐漸於高階被動元件市場嶄露頭角，雖因具備產品開發之技術能力及優勢，因此亦提供客戶代工之服務，但為滿足客戶需求及擴展市場規模，以自有品牌和代工並行，提供客戶全方位之產品及技術服務。

E. 穩定之品質及良好的服務，獲得客戶之信賴

本公司主要產品精密電阻之生產係應用本公司特有之薄膜製程技術，產品品質已超越國內一般同業，而達到與國外一線品牌相當之水準，加諸本公司所具備效率之生產能力及彈性之生產策略，能將薄膜產品交期縮短，本公司以穩定之品質及良好之服務獲得客戶之好評。

(2) 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A. 本公司產品以高階電子元件為主，屬毛利較高之產品，導致覬覦廠商想積極切入瓜分市場。

【因應對策】

本公司秉持持續改善之精神，將產品品質與功能性逐步向上提升，積極研發新產品及擴充產品線以滿足客戶需求，並縮短研發時程以取得技術優勢，提高與競爭者之競爭門檻，確保本公司於市場上之領先地位。

B. 關鍵原料(如基板)之供需受國外知名廠商之數量、價格及交期之限制，且精密電阻產品具有少量多樣化之特性，本公司為降低採購成本，需以經濟採購量進行採購，易增加原材料採購及存貨積壓等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並積極尋找替代料源，同時自行測試開發原料，避免進貨集中於少數廠商而增加營運之風險，且隨時掌控業務接單並提升供需預估能力，提高存貨週轉率，降低存貨積壓之風險。

C. 公司品牌知名度仍有不足，雖陸續打入國內外知名大廠，但仍不是主要供應商。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積極參展以提升公司知名度外，將持續拓展產品銷售通路，期望能以高品質、高效能之口碑吸引下游廠商青睞，達成提升公司知名度及拓展銷售業績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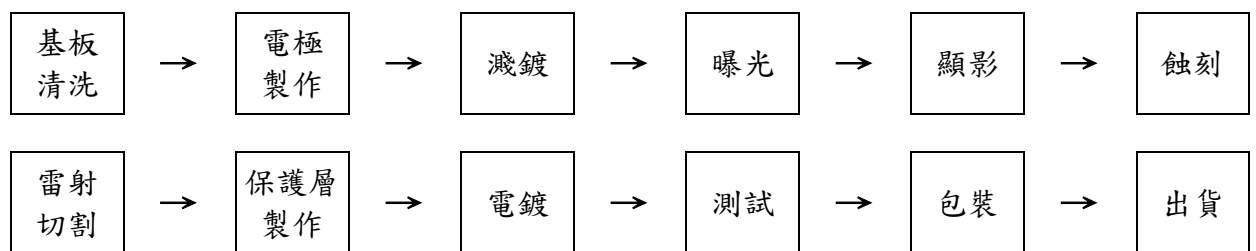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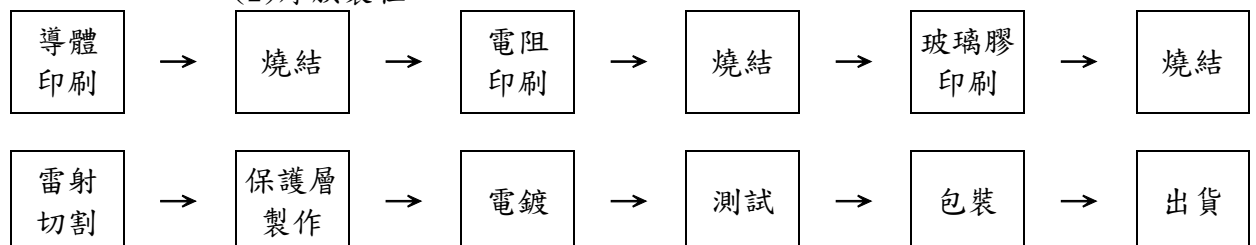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產品特性/主要用途
精密電阻	主要應用於醫療儀器、量測設備、汽車相關控制板、電腦控制板及電源轉換器等。
功率電阻	主要應用於電力設備，如醫療電源、電子減速系統、不斷電系統、高頻放大器及燃料電池等。
MELF 金屬膜柱狀電阻	主要應用於醫療儀器、量測設備、汽車及工業用相關控制板等。
耐高壓電阻	主要應用於精密儀器、量測設備、有線及無線通訊網路設備等。
一般電阻	泛用於 3C 產品或應用於較低階之電子產品。
電流感測器	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主機板、充電器控制板及電源供應器等。
高頻電感	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如行動電話、藍芽模組、無線網卡及 GPS 等高頻無線通訊產品。
功率電感	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液晶螢幕、電源供應器及各種電機電子控制板等。
晶片/陣列/高壓/高功率電阻	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如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液晶電視等所有電子相關產品。
抗硫化電阻	主要應用於汽車與工業設備儀器。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薄膜製程



(2) 厚膜製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基板	A公司、M公司、S公司	良好
膠體	N公司、台灣杜邦	良好
銀粉	V公司、Ames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麗智	189,653	20.01	無	麗智	264,070	17.27	無	不適用			
2	V公司	128,524	13.56	無	V公司	209,006	13.67	無				
	其他	629,849	66.43	無	其他	1,056,345	69.06	無				
	進貨淨額	948,026	100.00			1,529,421	100.00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11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其他	2,126,186	100	無	其他	3,106,485	100	無	不適用			
	銷貨淨額	2,126,186	100	無	銷貨淨額	3,106,485	100	無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11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9年度			11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精密電阻	5,500,000	4,184,045	657,180	6,460,000	6,044,986	908,752
高頻電感	412,500	167,611	54,088	412,500	175,370	56,439
一般電阻	21,500,000	18,767,545	589,258	25,820,000	22,657,468	817,992
合計	27,412,500	23,119,201	1,300,526	32,692,500	28,877,824	1,783,18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精密電阻	499,514	172,571	3,324,097	766,548	757,465	318,375	4,899,809	1,139,027
高頻電感	75,901	18,890	520,905	167,429	111,029	26,795	579,790	205,510
一般電阻	1,610,410	103,570	26,200,070	846,134	1,675,084	159,958	28,283,191	1,189,722
其他	32,819	4,729	452,525	46,315	23,099	5,207	520,836	61,891
合計	2,218,644	299,760	30,497,597	1,826,426	2,566,677	510,335	34,283,626	2,596,15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歲；年；%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經 理 人	35	35	35
	一 般 人 員	308	315	328
	直 接 人 員	443	498	509
	合 計	786	848	872
平 均 年 歲		36.89	36.99	37.0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5.48	5.72	5.6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4.33	3.89	4.01
	大 專	52.93	50.83	51.95
	高 中	37.28	38.68	37.27
	高 中 以 下	5.46	6.60	6.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凡本公司員工於正式到職日起，勞工保險、全民健保等相關福利措施即正式生效，同時公司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保險內容涵蓋定期壽險、重大疾病險、意外傷害保險、航空意外險、傷害醫療保險、住院

醫療險及防癌保險，以確實保障員工之權益。設有健全績效考核方式，以作為評定調薪及獎金發放之標準。

設有員工認股權證及員工分紅制度，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使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之經營成果。

於104年度成功創造友善工作環境，身障及女性同仁給予關懷及鼓勵，為充實同仁人文素質成立微型網路圖書館，打造幸福企業。

107年度光顧員工子女團保費用由公司全額補助，對員工家庭多一份照顧責任。

108年度更榮獲職場親善哺集乳室之認證，對於職場環境的優化，持續推進。

109年度為滿足員工健康心生活、投資員工健康，公司提供了員工參與運動補助方案，帶領員工一起抗壓、舒壓並提升自身健康的管理。

110年度結合企業社會責任「幸福有你·愛心相伴」光顧科技購買公益團體的愛心禮品溫暖了同仁的心，與同仁一起將愛擴大，共同做公益。

(2)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已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辦法，提升員工素質及競爭力，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視需要派員或自行申請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本公司110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

項目	班次	人次	時數
內訓課程-通識	15	305	920.50
內訓課程-專業	42	684	1328.50
內訓課程-技能	165	2539	1904.38
外訓課程-管理	20	29	200.50
外訓課程-技能	23	31	470.00
法規課程	43	511	1223.50
職能鑑定	107	2084	2907.00
合計	415	6183	8954.38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確定提撥計畫，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94年以前之舊制年資部份亦已依勞基法退休金相關規定以一年二個月的標準提前給付給員工。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勞資關係之協調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重點。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並設置福委會針對三節、婚、喪、住院及生育等發放獎金及補助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每年並定期舉辦國內、外旅遊，從94年開始，除了讓員工在工作之餘藉由旅

遊調劑身心並與同事多培養感情增加共識外，也讓同仁的眷屬對公司產生認同感，進而增加對公司的向心力。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良好，員工可透由透明溝通管道、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針對公司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等問題與公司進行溝通，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此外，目前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並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增進公司與員工和諧工作氣氛及凝聚向心力。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勞資關係和諧。

本公司以人性化的管理及雙向溝通的方式進行勞資關係的維護，並依勞基法規定訂定各項相關制度，以確保員工之權益，故本公司勞資雙方關係甚為和諧，並未有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107 年度推動無災害工時記錄活動，於 110 年 1 月榮獲「中華民國工業安全協會」頒贈「百萬無災害工時紀錄」證明。

(5) 社會責任推動

自 105 年度起公司致力推動各項企業社會責任，並鼓勵同仁自發性的響應：

(1) 捐血活動：

105 年起公司持續不斷的推動捐血活動，鼓勵員工挽袖捐血，讓愛心袋袋傳遞。109 年度捐血總計來到 74 人次。

(2) 響應「老電腦召集令」：

107 年度公司響應「老電腦召集令」，共捐助 17 台淘汰電腦，幫助偏鄉學校，打造更完善的教育環境。

(3) 慢飛兒－「庇護工場」愛心捐贈活動：

107 年度起為幫助身障弱勢同胞，公司定期號召同仁捐贈全新或二手用不到物資轉送「庇護工場」，以成就身障弱勢同胞永續就業之職志。

(4) 消防設備捐贈：

109 年度為了感念消防隊義勇行為特捐贈給隊員們添購各項器材設備，捐助金額 20000 元，共計受益數共計 37 人。

(5) 幸福有你・愛心相伴：

110 年度推動「幸福有你・愛心相伴」結合公益，以支持心智障礙青年自信工作，並助流浪貓狗找到溫暖的家。

(6) 公益捐款

光頡科技長久以來持續針對弱勢族群進行愛心捐款，以達促進公益，穩定社會。

捐贈華山基金會讓關懷弱勢長輩服務弱勢長輩光頡發揮小小愛心，與華山一同關懷弱勢長輩！

捐贈安養院為提供住民優質四全照護。光頡科技愛心不落人後，將愛化成實際行動！提供一處友善的照護環境。

(7)企業相挺，農民安心

110年部地區的鳳梨也進入了盛產期，光頡科技發揮企業社會責任，向「新農合作社」認購鳳梨轉贈員工，表達力挺農民的心意。

(6)勞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本公司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之事項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製作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印製成手冊發給所有員工，規定相關安全衛生事項供所有員工遵循。

(2) 本公司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職安室)，於新竹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皆依法配置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廠護負責規劃、推動及督導廠內安全衛生事項。設有安全衛生委員會，職安室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負責審議、協調及建議廠內安全衛生有關之事項並留存資料備查。

實施安全衛生巡檢，並雇請職業病專科醫師進行臨廠服務，針對廠內作業場所及員工健檢資料進行評估與審閱，並適時提供建議或衛教等相關工作。

(3) 設施安全

1. 生產設備均張貼相關警語與裝設安全防護設施；例：緊急停止裝置、警報。依法訂有年度自動檢查計劃，由各權責單位實施自動檢查，檢查內容包含檢查項目及週期，其相關執行記錄皆留存三年。

2. 化學品倉庫設置氣體偵測器，防止其洩漏危害。

3. 危險性機械(升降機)，每月實施維護保養及每年定期檢查。

4.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書面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4) 工作場所環境監測

1. 產生製程廢氣等作業場所均設局部排氣設施，將危害因子排至空氣污染防治設備。

2. 定期(鉛一年，其他每6個月)委由合法的監測機構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包括有機溶劑、特定化學物質、噪音、二氧化碳等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須實施監測之項目。

3. 飲用水每月委託廠商保養，每季委託合格實驗室檢測水質，保障員工飲用水衛生。

(5) 消防安全

依消防法令之規定建置完整的消防系統，包括緊報裝置、消防水、滅火器及逃生系統。每月實施消防器材檢查，每年委由合格消防檢測機構進行檢修申報且每半年實施消防演練至少一次，並隨時維持廠內消防設施以保持其最佳效能。

(6) 教育訓練

新進或在職人員均施予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其訓練項目及時數依法令規定辦理。

證照訓練:依法規定須設置的證照人員，如輻射機台操作人員、急救人員、堆高機操作人員、各項作業主管等，均委由外部合格之教育訓練機構辦理，回訓亦同。

(7)員工知的權利

除在廠內張貼相關警示語及安全衛生宣導海報外，職安室不定期宣導有關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的事項及相關職災案例，供員工知悉。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中，加強說明有害物質及危險物質預防及注意事項，以降低工安意外發生。

(8)健康檢查

新進人員於任職報到前先至合格體檢醫院實施體格檢查，並繳交檢查報告表。

公司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活動，從事特殊作業在職人員，每年依規定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任職滿一年之在職人員，盡可能每年均實施定期健康檢查。

(9)個人防護具

公司依法提供作業所需之個人防護具供人員配戴，並於各作業場所張貼相關標示以供人員遵循。

(10)事故之調查分析與處理

如有職災發生，參照事故調查對策管理程序辦理。由職安室會同勞工代表及相關權責單位進行調查，由事故發生單位進行填寫事故發生原因並提出改善對策，並記錄於每月職災申報系統，如為法令規定重大職災項目需於8小時內通報勞檢單位。

(11)危害性化學品

依法訂有危害通識計畫配合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員對化學品的認識及危害預防，包括化學品清單、安全資料表、危害標示等相關資訊。

(12)團體保險

公司為每名員工均加入團體保險，受職業災害時，均可申請到勞保、團保之理賠，讓員工無後顧之憂。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資訊部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定期宣導資訊安全訊息以提升員工資安意識，維護資訊安全系統產品或程序之有效性。

2.資訊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資訊系統管理程序書及資訊安全政策，以期望達成確保資訊系統之正確性、完整性、機密性及有效性。

3.具體管理方案

(1)遵循資訊系統管理程序書管理方法，建立可靠安全的資訊系統。

(2)重要資訊系統必須做好備份及災難復原演練，維持其可用性。

(3)公司對外網路必須建置資訊安全系統，加強資訊安全防護。

(4)員工使用之電腦必須做適當的資訊安全防護控管。

(5)員工持有之相關帳號應設定適當控管機制。

- (6)新進員工須參與公司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以提升資訊安全防護觀念，公司每年定期執行資訊安全防護宣導。
- (7)公司使用之軟體必須建立清單管理，嚴禁員工使用非經授權或盜版之軟體。
- (8)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並定期檢討資安政策同時呈董事會審閱。。
- (9)公司每年編列資訊安全系統預算，執行系統升級或改善方案，強化資訊安全防護。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導致損失之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簽約公司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光頡科技	臺灣土地銀行	102.09.27~116.01.19	長期擔保借款	註1
授信合約	光頡科技	彰化商業銀行	106.10.25~116.10.25	長期擔保借款	註1
授信合約	光頡科技	彰化商業銀行	107.02.07~116.10.25	長期擔保借款	註1

註1：依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提供不動產擔保與臺灣土地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4)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流動資產	1,637,663	2,033,539	1,708,085	1,954,395	2,666,679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2,614	1,143,587	1,238,377	1,128,166	1,135,559		
無形資產	1,947	3,608	4,786	5,699	3,304		
其他資產(註 2)	114,503	172,466	140,058	118,665	180,005		
資產總額	3,036,727	3,353,200	3,091,306	3,206,925	3,985,547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71,535	648,610	395,661	452,439		873,021
	分配後	630,206	789,419	477,800	546,312		註 3
非流動負債	151,508	175,437	167,805	135,729	110,4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3,043	824,047	563,466	588,168		983,497
	分配後	781,714	964,856	645,605	682,041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益	2,310,665	2,524,356	2,522,520	2,611,271	2,989,772		
股本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資本公積	730,121	730,121	730,121	730,121	730,1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0,646	628,351	631,256	718,113		1,098,757
	分配後	351,975	487,542	549,117	624,240		註 3
其他權益	(3,510)	(7,524)	(12,265)	(10,371)	(12,51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3,019	4,797	5,320	7,486	12,27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13,684	2,529,153	2,527,840	2,618,757		3,002,050
	分配後	2,255,013	2,388,344	2,445,701	2,524,884		註 3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因應 IFRS16 租賃自 108 年起適用，故自民國 108 年起其他資產含使用權資產。

註 3：110 年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 4：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1,848,068	2,653,960	2,144,527	2,126,186	3,106,48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438,454	845,136	512,996	513,609	1,010,808	
營業損益	154,851	500,441	177,322	201,559	611,1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281)	(157,592)	2,578	(9,409)	(18,224)	
稅前淨利	100,570	342,849	179,900	192,150	592,89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8,172	278,026	144,372	171,519	479,57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8,172	278,026	144,372	171,519	479,5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93	(3,886)	(4,876)	1,537	(2,4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9,565	274,140	139,496	173,056	477,16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7,331	276,376	143,714	168,996	474,5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41	1,650	658	2,523	5,06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8,926	272,362	138,973	170,890	472,37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639	1,778	523	2,166	4,792	
每股盈餘	0.74	2.36	1.22	1.44	4.04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流動資產		1,477,420	1,795,498	1,467,312	1,670,372	2,336,7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8,452	1,107,238	1,199,472	1,091,188	1,086,411
無形資產		1,947	3,608	4,691	5,625	3,252
其他資產(註 2)		220,011	355,257	326,792	333,556	423,365
資產總額		2,977,830	3,261,601	2,998,267	3,110,741	3,849,8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04,895	536,158	322,993	370,054	763,000
	分配後	563,566	676,967	405,132	463,927	註 3
非流動負債		162,270	201,087	152,754	119,416	97,0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67,165	737,245	475,747	489,470	860,031
	分配後	725,836	878,054	557,886	583,343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10,665	2,524,356	2,522,520	2,611,271	2,989,772
股本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資本公積		730,121	730,121	730,121	730,121	730,1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0,646	628,351	631,256	718,113	1,098,757
	分配後	351,975	487,542	549,117	624,240	註 3
其他權益		(3,510)	(7,524)	(12,265)	(10,371)	(12,51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10,665	2,524,356	2,522,520	2,611,271	2,989,772
	分配後	2,251,994	2,383,547	2,440,381	2,517,398	註 3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因應 IFRS16 租賃自 108 年起適用，故自民國 108 年起其他資產含使用權資產。

註 3：110 年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1,594,973	2,165,515	1,750,018	1,763,731	2,681,223
營業毛利	378,260	705,717	401,696	426,843	908,117
營業損益	137,579	401,832	144,133	155,114	542,1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869)	(78,161)	31,663	24,252	32,247
稅前淨利	99,710	323,671	175,796	179,366	574,43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7,331	276,376	143,714	168,996	474,51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7,331	276,376	143,714	168,996	474,5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95	(4,014)	(4,741)	1,894	(2,1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926	272,362	138,973	170,890	472,37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74	2.36	1.22	1.44	4.04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106	林玉寬會計師 鄭雅慧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7	林玉寬會計師 鄭雅慧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8	林玉寬會計師 鄭雅慧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9	鄭雅慧會計師 林玉寬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0	鄭雅慧會計師 劉倩瑜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自本年度起，由於資誠內部作業調整之需要，改由鄭雅慧暨劉倩瑜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81	24.57	18.23	18.34	24.67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91.91	236.17	215.30	241.90	272.1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86.54	313.52	431.70	431.96	305.45	
	速動比率	210.78	222.21	292.65	292.70	192.31	
	利息保障倍數	25.12	95.16	55.81	79.46	251.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7	5.01	4.06	4.53	4.98	
	平均收現日數	84	73	90	81	74	
	存貨週轉率(次)	2.85	3.11	2.58	2.48	2.4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31	6.89	6.72	8.47	7.84	
	平均銷貨日數	129	118	142	147	1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43	2.18	1.80	1.79	2.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83	0.66	0.67	0.8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03	8.79	4.56	5.51	13.38	
	權益報酬率(%)	3.84	11.48	5.71	6.66	17.0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8.57	29.22	15.33	16.37	50.52	
	純益率(%)	4.77	10.48	6.73	8.06	15.43	
	每股盈餘(元)	0.74	2.36	1.22	1.44	4.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2.39	64.35	53.37	45.14	73.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8.67	65.97	75.09	69.55	82.38	
	現金再投資比率(%)	7.65	10.07	1.99	3.31	13.7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9	1.56	2.75	2.49	1.55	
	財務槓桿度	1.03	1.01	1.02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 110 年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
-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 110 年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加，致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
- 3.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10 年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主係 110 年營業收入增加，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上升。
- 5.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 110 年稅後損益增加，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上升。
- 6.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增加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 7.營運槓桿度：主係 110 年營業利益增加，致營運槓桿度下降。

註 1：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4	22.6	15.86	16.05	22.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2.3	243.49	221.84	249.41	283.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2.62	334.88	454.28	451.38	306.26
	速動比率	219.22	244.15	313.01	308.77	198.26
	利息保障倍數	24.92	89.89	60.43	84.11	271.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	4.3	3.43	3.75	3.90
	平均收現日數	90	85	107	98	94
	存貨週轉率(次)	2.76	2.92	2.52	2.47	2.4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1	8.31	8.68	11.06	9.31
	平均銷貨日數	133	125	145	148	1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4	1.81	1.51	1.54	2.4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4	0.69	0.55	0.57	0.7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05	8.95	4.66	5.59	13.68
	權益報酬率(%)	3.8	11.43	5.69	6.58	16.9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5	27.58	14.98	15.28	48.95
	純益率(%)	5.48	12.76	8.21	9.58	17.69
	每股盈餘(元)	0.74	2.36	1.22	1.44	4.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4.99	61.39	56.96	38.99	70.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82	62.87	70.48	61.16	74.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6.96	7.57	1.23	1.69	11.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7	1.69	2.87	2.87	1.62
	財務槓桿度	1.03	1.01	1.02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110年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110年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加，致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
-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10年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主係110年營業收入增加，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上升。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110年稅後損益增加，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上升。
-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110年稅前淨利增加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 營運槓桿度：主係110年營業利益增加，致營運槓桿度下降。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詳附錄一(第 97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詳附錄二(第 98 頁至第 15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詳附錄三(第 155 頁至第 228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666,679	1,954,395	712,284	36.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5,559	1,128,166	7,393	0.66
無形資產	3,304	5,699	(2,395)	(42.02)
其他資產	180,005	118,665	61,340	51.69
資產總額	3,985,547	3,206,925	778,622	24.28
流動負債	873,021	452,439	420,582	92.96
非流動負債	110,476	135,729	(25,253)	(18.61)
負債總額	983,497	588,168	395,329	67.21
股本	1,173,408	1,173,408	0	0.00
資本公積	730,121	730,121	0	0.00
保留盈餘	1,098,757	718,113	380,644	53.01
其他權益	(12,514)	(10,371)	(2,143)	(20.66)
非控制權益	12,278	7,486	4,792	64.01
股東權益總額	3,002,050	2,618,757	383,293	14.64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因產能擴充而營收成長及獲利增加，使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因擴充產能而增購機器設備，因預付設備款尚未達可供使用狀態而尚未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產能擴充而營收成長及獲利增加，使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另，配合短期營運週轉而舉借短期借款，使短期借款增加。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因 110 年本期淨利增加，而保留盈餘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106,485	2,126,186	980,299	46.11
營業成本	2,095,677	1,612,577	483,100	29.96
營業毛利	1,010,808	513,609	497,199	96.80
營業費用	399,686	312,050	87,636	28.08
營業利益	611,122	201,559	409,563	203.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224)	(9,409)	(8,815)	(93.69)
稅前利益	592,898	192,150	400,748	208.5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3,319	20,631	92,688	449.27
本期淨利	479,579	171,519	308,060	179.6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413)	1,537	(3,950)	(256.99)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477,166	173,056	304,110	175.73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1.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利益、本期淨利增加：主係 110 年 訂單需求增加，使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利益、本期淨利 增加所致。				
2.營業費用增加：主係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使營運產生之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一)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產品屬高規格化及特殊功能應用，著重於高階市場商機，近年來公司亦成功以自有品牌「Viking」打入大陸及亞洲地區市場，產品廣獲大陸地區電子廠商信賴及採用，使得大陸地區業績呈現高度成長，為配合產業趨勢持續研發新產品，產品開發完成後投入量產及再投入生產設備，預估未來一年產品銷售量將可達 38,770,000 仟顆。

三、 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分析

項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73.77	45.14	63.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2.38	69.55	18.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71	3.31	314.20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增加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77,171	622,198	(792,242)	607,127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本公司產品屬高精密及特殊功能應用，著重於高階市場商機，近年來公司亦成功以自有品牌「Viking」打入大陸及歐美市場，業績呈現穩定成長，故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主要因擴充產能增加資本支出約 476,177 仟元，使得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 籌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而產生現金流出。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0 年度購置資本支出金額 233,427 仟元，由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即可支應擴產需求，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轉投資分析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10年度認列獲利(虧損)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51,987	投資控股	主係轉投資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及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td. 所產生之獲利。	無	無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5,793	投資控股	主係轉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所產生之獲利。	無	無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35,450	投資控股	主係轉投資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所產生之獲利。	無	無
Lead Brand Co., Ltd.	744	投資	主係存款投資產生獲利。	無	無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5,820	以協助拓展美國市場為主。	美國地區以自有品牌終端設計為主，銷售一般電阻達損益兩平點，產生獲利。	無	無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註1)	35,450	以協助拓展大陸市場為主。	大陸地區銷售一般電阻達損益兩平點，產生獲利。	無	於110.12.29董事會通過擴產計畫，總投資金額為600,000仟元

資料來源：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98年7月1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原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自107年5月30日起更名)。原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及匯率變動表達如下：

(1) 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短期借款	15,000	105,000
長期附息負債(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8,245	110,242
利息費用(1)	2,449	2,371
營業收入(2)	2,126,186	3,106,485
稅前淨利(3)	192,150	592,898
(1)/(2)	0.11%	0.07%
(1)/(3)	1.27%	0.3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因本公司利息支出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仍低，但存款受利率變動影響較大，由財務部選擇績效較佳之債券型基金因應。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兌換(損)益(1)	(17,878)	(20,568)
稅前淨利(2)	192,150	592,898
(1)/(2)	-9.30%	-3.46%

本公司外匯部位採自然避險，隨時注意匯率波動相關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匯率價格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以達到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目的，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銷售模式以外銷為導向，在外幣資產部位相對較高，本年度因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大幅波動影響，匯率波動影響較為明顯，但考量專注本業經營，仍未以外匯操作進行避險；未來除隨時關注外部市場狀況及匯率價格變動資訊，內部將隨時檢視並控制外幣資產部位，以規避匯率變動的風險。

2. 通貨膨脹變動：本公司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以適時調整庫存狀況，未來亦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採購。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
2. 對於衍生性商品操作本公司一向採保守策略，並依循本公司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作為執行原則，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3. 本公司背書保證已依法製訂相關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背書保證事項。
4. 本公司資金貸與已依法製訂相關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資金貸與事項。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研發費用(NTD)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CSM-W 0508~1225 長邊合金電阻開發	雛形件開發	200,000	2023/03	製程設計與製程能力控制
ARW0408~1225 長邊薄膜電阻開發	雛形件開發	200,000	2023/03	製程設計與製程能力控制
ARF01 超高頻電阻開發(50GHz)	雛形件開發	2,000,000	2022/12	高頻量測系統
CNF 平板厚膜排阻(CNF22/42/43)	小批量產	5,000,000	2022/8	製程設計與製程能力控制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研發費用(NTD)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全無鉛車規厚膜電阻系列開發	小批量產	500,000	2022/12	材料測試
厚膜長邊低阻開發	小批量產	500,000	2022/10	材料測試
0805-高功率合金電阻開發(LRP05)	雛形樣品	1,000,000	2022/12	產品結構設計與製程能力控制
厚膜低溫度係數電阻產品開發(TCR25)	雛形樣品	1,000,000	2022/12	材料測試與產品結構設計
高功率耐電衝擊厚膜電阻阻開發(PWR03/10)	雛形樣品	500,000	2022/11	製程設計與製程能力控制
低阻低溫度係數厚膜電阻開發(CSN)	雛形樣品	500,000	2022/06	材料測試與產品結構設計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政府政策及國家法令；對於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管理處均能確實掌握且遵行，並依循政策法令之變動適時調整公司營運活動及治理方向，以維持公司營運之順暢。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了確保在科技運用上的自主性與合法性，不僅由自有的研發團隊開發新技術，並積極與國內各研究單位合作研究新興技術，以確保在技術上的領先；此外，為了避免新開發的技術被其他同業搶先註冊專利而喪失龐大商機，在新技術開發完成後即積極向歐、美、日、中國大陸申請專利，以確保研發成果與商業利益的維護，並降低整體的營運風險。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已制定資訊安全政策，以規範內部資安政策之執行及遵循，並由稽核人員每年不定期對資通安全檢查執行查核，同時內外部皆建置資訊安全防護系統，每年會檢討鑑別內外部資安風險及防範，以降低對公司營運系統之威脅或衝擊。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嚴格要求本公司員工之行為操守、提供客戶良好之產品與服務品質，並切實遵守政府各項政策與法令，及依法制定修改本公司之各項管理規章與制度，以切實維護本公司之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事件發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公司製程技術領先市場，且因應各類電子零組件產品需求可彈性

調整產能，擴充廠房可使本公司提昇產能以承接更多的客戶訂單，進而提昇營收與獲利，在產能達到經濟規模後，亦能顯著的降低生產成本。

本公司產能之擴充，皆經過縝密之資本支出規劃，力求滿足客戶需求之同時，亦將資本之利用最佳化。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進貨比例最高單一供應商僅佔全公司進貨 17.27%，並無集中進貨的風險。

2. 本公司第一大的銷貨客戶，佔全公司銷貨比例為 5.49%，並無集中銷貨的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自公司成立即以永續經營、長期持有為目的，並已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之持股異動，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之始即為專業經理人經營公司業務，若股東結構發生變化亦不影響公司業務推動。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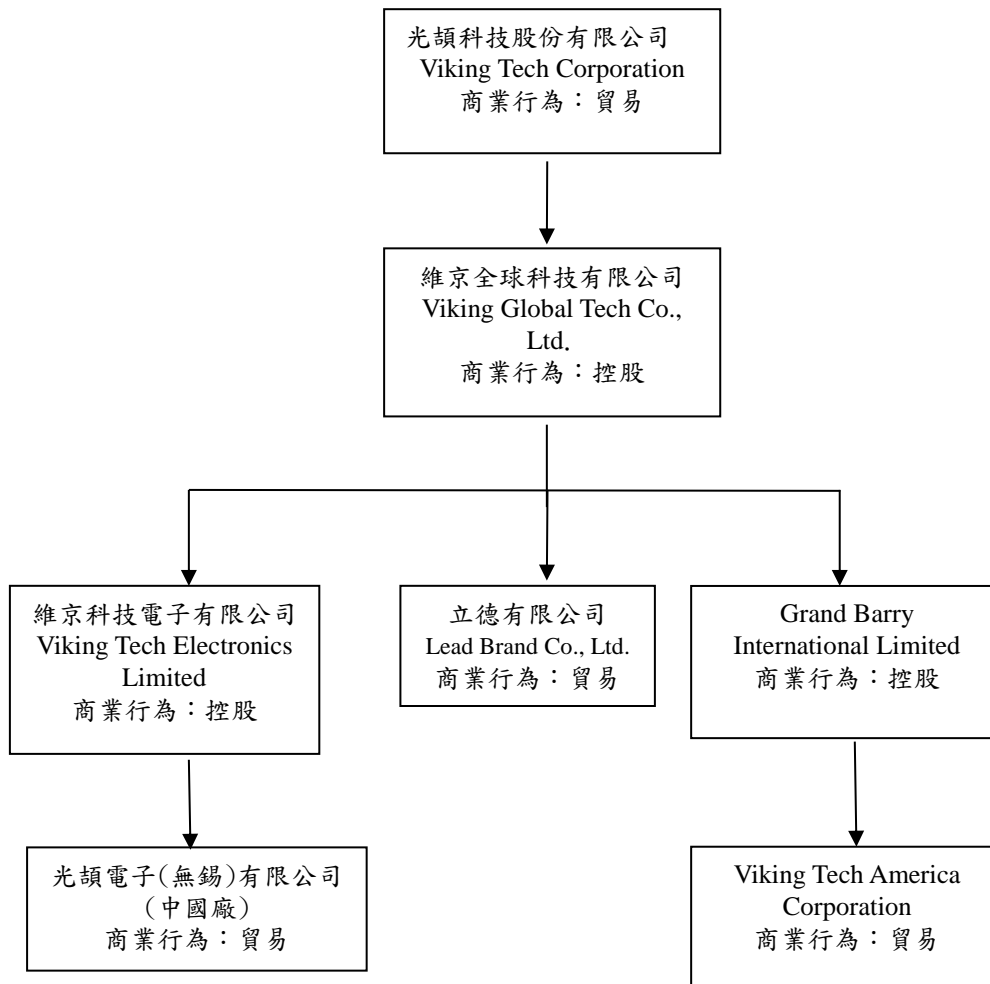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編製基準日：110年12月31日)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Lead Brand Co., LTD.	96.07.02	The Financial Services Centre P.O. Box 1823 Paul's Avenue, Kingstown St. Vincent & the Grenadines	USD 0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註2)	江蘇省無錫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機電工業園區 A 地塊 1 號廠房	USD 6,000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註1)	98.07.11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785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註3)	100.01.03	19800 MacArthur Blvd Suite 300 Irvine, CA 92612, USA	USD 750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1.28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785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註2)	98.07.09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USD 0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註1：民國98年7月1日光頤科技(股)公司以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 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Co., Ltd. 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2：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98年7月1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原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自107年5月30日起更名)。原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USD6,000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3：民國102年7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本期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1) 整體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為被動元件銷售及服務據點，另有部分為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

(2) 各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為拓展大陸及海外業務，分別於無錫及美國設立公司，從事被動元件銷售業務及服務據點。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Lead Brand Co., LT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胡傳斌	1,000,000	100.00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胡傳斌	31,400	100.00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代表人:胡傳斌	0	100.00
	監事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代表人:梁耀明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董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代表人:胡傳斌	7,000	100.0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胡傳斌	46,800,000	100.00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董事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胡傳斌	750,000	75.76

6. 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 1)	111,311	295,008	0	295,008	0	0	51,987	7,427
Lead Brand Co., LTD.	0	46,192	0	46,192	0	-27	744	0.744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74,411	209,454	0	209,454	0	0	35,450	0.757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23,766	39,362	0	39,362	0	0	15,793	502.962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註 3)	22,680	84,640	33,993	50,647	149,224	19,851	20,883	21.094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註 2)	166,080	707,546	498,092	209,454	1,059,525	47,431	35,450	不適用

註 1：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光頤科技(股)公司以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 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Co., Ltd. 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 2：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原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自 107 年 5 月 30 日起更名)。原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 3：民國 102 年 7 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本期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 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報告書：未有需編製關係報告書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附錄：

一、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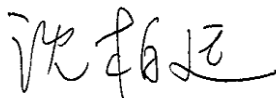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及劉倩瑜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核。

此致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沈 柏 廷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二、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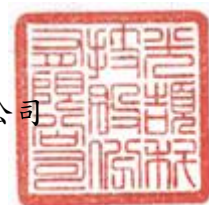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 (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高明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481 號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光頡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頡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光頡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光頡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光頡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之截止錯誤風險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光頡集團以外銷為主，客戶交易條件不同，部份銷貨交易條件係採目的地交貨，並依據客戶回覆確認文件作為判斷銷售商品控制移轉之時點。因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較多人工作業，考量光頡集團每日銷貨交易量大，且對財務報表影響甚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抽核至出貨單及客戶回覆確認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光頡集團主要經營被動元件之製造及銷售，所處產業市場競爭激烈，市場價格之變動造成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光頡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評估其可能產生之損失。

因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光頡集團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光頡集團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貨齡超過特定期間之過時陳舊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評價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來源。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評價報表，確認貨齡報表資訊完整性。
3. 驗證貨齡報表貨齡區間及攸關資訊正確性，以確認跌價損失評價與其提列政策一致性，進而評估光頡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光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光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光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光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光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光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光頤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劉倩瑜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5 日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77,171	19	\$ 514,364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	21,833	-	252,211	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	108,600	3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50,768	1	23,16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69,527	17	493,016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1,842	-	1,435	-
1200	其他應收款		23,439	1	14,36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68	-	47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5,264	1	25,264	1
130X	存貨	六(五)	944,115	24	597,818	19
1410	預付款項		41,655	1	30,25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1,997	-	2,02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66,679</u>	<u>67</u>	<u>1,954,395</u>	<u>61</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五)及 八	1,135,559	28	1,128,166	3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21,971	1	25,815	1
1780	無形資產		3,304	-	5,69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7,505	1	25,78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五)	130,529	3	67,06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18,868</u>	<u>33</u>	<u>1,252,530</u>	<u>39</u>
1XXX	資產總計		<u>\$ 3,985,547</u>	<u>100</u>	<u>\$ 3,206,925</u>	<u>100</u>

(續 次 頁)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二十六)	\$ 105,000	3	\$ 15,000	1		
2150	應付票據		3,232	-	4,196	-		
2170	應付帳款		297,743	8	206,746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463	-	6,52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323,013	8	170,18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93,757	2	10,95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二十六)	5,007	-	5,74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六)及 八	21,383	1	27,96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423	-	5,11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73,021</u>	<u>22</u>	<u>452,439</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十六)及 八	88,859	2	110,277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245	-	88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二十六)	17,359	1	20,43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二十六)	4,013	-	4,12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0,476</u>	<u>3</u>	<u>135,729</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983,497</u>	<u>25</u>	<u>588,168</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173,408	29	1,173,408	3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730,121	19	730,121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209,862	5	192,96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371	-	12,265	-		
3350	未分配盈餘		878,524	22	512,885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12,514)	-	(10,37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989,772</u>	<u>75</u>	<u>2,611,271</u>	<u>82</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2,278</u>	<u>-</u>	<u>7,486</u>	<u>-</u>		
3XXX	權益總計		<u>3,002,050</u>	<u>75</u>	<u>2,618,757</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985,547</u>	<u>100</u>	<u>\$ 3,206,92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3,106,485	100	\$ 2,126,1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2,095,677)	(67)	(1,612,577)	(76)
5900 營業毛利		1,010,808	33	513,609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9,596)	(5)	(116,493)	(5)
6200 管理費用		(194,887)	(6)	(143,87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064)	(2)	(59,320)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4,139)	-	7,63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9,686)	(13)	(312,050)	(15)
6900 營業利益		611,122	20	201,559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七)	3,364	-	3,03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2,125	-	6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	(21,342)	(1)	(10,67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371)	-	(2,44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224)	(1)	(9,409)	-
7900 稅前淨利		592,898	19	192,150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13,319)	(4)	(20,631)	(1)
8200 本期淨利		\$ 479,579	15	\$ 171,519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五)	(\$ 2,413)	-	\$ 1,53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7,166	15	\$ 173,056	8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74,517	15	\$ 168,996	8
8620 非控制權益		\$ 5,062	-	\$ 2,52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72,374	15	\$ 170,890	8
8720 非控制權益		\$ 4,792	-	\$ 2,166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04		\$ 1.44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01		\$ 1.4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178,592	\$ 7,524	\$ 445,140	(\$ 12,265)	\$ 2,522,520	\$ 5,320	\$ 2,527,840
本期淨利		-	-	-	-	168,996	-	168,996	2,523	171,5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1,894	1,894	(357)	1,5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996	1,894	170,890	2,166	173,056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14,371	-	(14,37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41	(4,741)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82,139)	-	(82,139)	-	(82,13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192,963	\$ 12,265	\$ 512,885	(\$ 10,371)	\$ 2,611,271	\$ 7,486	\$ 2,618,757
110年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192,963	\$ 12,265	\$ 512,885	(\$ 10,371)	\$ 2,611,271	\$ 7,486	\$ 2,618,757
本期淨利		-	-	-	-	474,517	-	474,517	5,062	479,5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2,143)	(2,143)	(270)	(2,4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4,517	(2,143)	472,374	4,792	477,166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16,899	-	(16,899)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894)	1,894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93,873)	-	(93,873)	-	(93,87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209,862	\$ 10,371	\$ 878,524	(\$ 12,514)	\$ 2,989,772	\$ 12,278	\$ 3,002,0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92,898	\$ 192,1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十二(二)	4,139	(7,638)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一)	201,797	202,69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3,848	3,542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364)	(3,039)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371	2,4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失(利益)	六(二)(十九)	621	(4,9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六)(十九)	(607)	(3,2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229,757	(47,800)
應收票據	六(四)	(27,744)	(8,087)
應收帳款	六(四)	(182,853)	(89,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四)及七	(417)	(1,101)
其他應收款		(9,061)	(7,07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	21
存貨	六(五)	(347,019)	(81,530)
預付款項		(11,472)	3,43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	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964)	2,116
應付帳款		91,528	55,059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964	(1,102)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19,859	10,49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336	(2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5,651	217,027
收取之利息		3,314	2,830
支付之利息		(1,996)	(2,098)
支付之所得稅		(32,869)	(13,4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4,100	204,265

(續次頁)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125,898)	(\$ 12,845)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17,365	25,6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五) (233,427)	(83,1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六) 710	3,305
取得無形資產	(1,453)	(4,45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0)	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3,103)	(71,4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215,000	45,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125,000)	(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28,003)	(27,73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6,537)	(6,421)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六) (116)	(21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93,873)	(82,1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529)	(131,517)
匯率影響數	339	(2,9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2,807	(1,5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14,364	515,9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777,171	\$ 514,36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零)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一)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之金融資產，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100	1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薄膜及厚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76	76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除與借款和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列報。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

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50年
機器設備	2年~12年
其他設備	2年~1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需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等，按其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2~5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子公司之退休金依當地法令辦理。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

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有關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說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涉及主觀判斷具估計之不確定性，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944,1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63	\$ 1,17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01,725	424,631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74,283	44,787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	-	43,770
合計	<u>\$ 777,171</u>	<u>\$ 514,36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提供銀行擔保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其他流動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1,646	\$ 249,642
評價調整	187	2,569
合計	<u>\$ 21,833</u>	<u>\$ 252,211</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計(\$621)及\$4,948。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	<u>\$ 108,600</u>	<u>\$ -</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75及\$374。
2. 本集團投資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本集團與銀行簽訂保本理財商品合約，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預期年化

收益率為 2.49%~3.00%。

5.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50,768	\$ 23,160
減：備抵損失	-	-
	<u>\$ 50,768</u>	<u>\$ 23,160</u>
應收帳款	\$ 677,343	\$ 496,303
減：備抵損失	(5,974)	(1,852)
	<u>\$ 671,369</u>	<u>\$ 494,451</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646,120	\$ 442,857
60天內	25,631	48,808
61-90天	87	2,665
91-180天	593	1,808
181天以上	4,912	165
	<u>\$ 677,343</u>	<u>\$ 496,30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 \$728,111、\$519,463 及 \$418,260。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擔保之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0,768 及 \$23,160；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671,369 及 \$494,451。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10,120	(\$ 5,795)	\$ 404,325
在製品	229,981	(39,706)	190,275
製成品	261,617	(43,611)	218,006
商品	138,177	(6,668)	131,509
合計	<u>\$ 1,039,895</u>	<u>(\$ 95,780)</u>	<u>\$ 944,115</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46,564	(\$ 6,771)	\$ 239,793
在製品	195,203	(38,524)	156,679
製成品	152,050	(31,164)	120,886
商品	84,348	(3,888)	80,460
合計	<u>\$ 678,165</u>	<u>(\$ 80,347)</u>	<u>\$ 597,81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085,798	\$ 1,631,27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5,708	15,209
出售下腳收入	(5,603)	(3,548)
報廢損失	(20,226)	(30,362)
	<u>\$ 2,095,677</u>	<u>\$ 1,612,577</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542,236	\$ 1,313,647	\$ 2,613	\$ 31,861	\$ 2,120,289
累計折舊	-	(282,449)	(658,356)	-	(15,190)	(955,995)
累計減損	-	-	(36,128)	-	-	(36,128)
	<u>\$ 229,932</u>	<u>\$ 259,787</u>	<u>\$ 619,163</u>	<u>\$ 2,613</u>	<u>\$ 16,671</u>	<u>\$ 1,128,166</u>
110年						
1月1日	\$ 229,932	\$ 259,787	\$ 619,163	\$ 2,613	\$ 16,671	\$ 1,128,166
增添	-	13,053	181,991	35	8,245	203,324
處分	-	-	(65)	-	(38)	(103)
移轉	-	-	2,613	(2,613)	-	-
折舊費用	-	(32,442)	(156,754)	-	(6,360)	(195,556)
淨兌換差額	-	-	(206)	-	(66)	(272)
12月31日	<u>\$ 229,932</u>	<u>\$ 240,398</u>	<u>\$ 646,742</u>	<u>\$ 35</u>	<u>\$ 18,452</u>	<u>\$ 1,135,559</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525,096	\$ 1,298,410	\$ 35	\$ 35,658	\$ 2,089,131
累計折舊	-	(284,698)	(649,261)	-	(17,206)	(951,165)
累計減損	-	-	(2,407)	-	-	(2,407)
	<u>\$ 229,932</u>	<u>\$ 240,398</u>	<u>\$ 646,742</u>	<u>\$ 35</u>	<u>\$ 18,452</u>	<u>\$ 1,135,55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538,126	\$ 1,333,280	\$ -	\$ 32,488	\$ 2,133,826
累計折舊	-	(247,157)	(578,309)	-	(12,999)	(838,465)
累計減損	-	-	(56,984)	-	-	(56,984)
	<u>\$ 229,932</u>	<u>\$ 290,969</u>	<u>\$ 697,987</u>	<u>\$ -</u>	<u>\$ 19,489</u>	<u>\$ 1,238,377</u>
109年						
1月1日	\$ 229,932	\$ 290,969	\$ 697,987	\$ -	\$ 19,489	\$ 1,238,377
增添	-	4,110	76,136	2,613	2,871	85,730
處分	-	-	-	-	(8)	(8)
折舊費用	-	(35,292)	(155,420)	-	(5,816)	(196,528)
淨兌換差額	-	-	460	-	135	595
12月31日	<u>\$ 229,932</u>	<u>\$ 259,787</u>	<u>\$ 619,163</u>	<u>\$ 2,613</u>	<u>\$ 16,671</u>	<u>\$ 1,128,166</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542,236	\$ 1,313,647	\$ 2,613	\$ 31,861	\$ 2,120,289
累計折舊	-	(282,449)	(658,356)	-	(15,190)	(955,995)
累計減損	-	-	(36,128)	-	-	(36,128)
	<u>\$ 229,932</u>	<u>\$ 259,787</u>	<u>\$ 619,163</u>	<u>\$ 2,613</u>	<u>\$ 16,671</u>	<u>\$ 1,128,166</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建物，按 50 年提列折舊。
2.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2,892	\$	3,634
房屋		16,585		19,715
運輸設備（公務車）		1,483		805
其他設備		1,011		1,661
	\$	<u>21,971</u>	\$	<u>25,815</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742	\$	697
房屋		4,050		4,037
運輸設備（公務車）		613		602
其他設備		836		832
	\$	<u>6,241</u>	\$	<u>6,168</u>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變動情形如下：

	110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 3,634	\$ 19,715	\$ 805	\$ 1,661	\$ 25,815
增添	-	1,081	1,291	186	2,558
折舊費用	(742)	(4,050)	(613)	(836)	(6,241)
淨兌換差額	-	(161)	-	-	(161)
12月31日	<u>\$ 2,892</u>	<u>\$ 16,585</u>	<u>\$ 1,483</u>	<u>\$ 1,011</u>	<u>\$ 21,971</u>
	109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 3,990	\$ 23,533	\$ 335	\$ 2,493	\$ 30,351
增添	-	-	1,072	-	1,072
折舊費用	(697)	(4,037)	(602)	(832)	(6,168)
調整	341	-	-	-	341
淨兌換差額	-	219	-	-	219
12月31日	<u>\$ 3,634</u>	<u>\$ 19,715</u>	<u>\$ 805</u>	<u>\$ 1,661</u>	<u>\$ 25,815</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27	\$ 38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598	3,073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1,462 及 \$9,882。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5,000	0.93%~1.10%	無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5,000	0.98%~1.15%	無

(九)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43,558	\$ 38,391
應付獎金	35,291	25,613
應付員工酬勞	67,581	21,102
應付董事酬勞	33,790	10,551
應付設備款	47,823	14,850
其他	94,970	59,682
	<u>\$ 323,013</u>	<u>\$ 170,189</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1%	註1	\$ 47,416
擔保借款	自106年2月20日至111年1月15日按月付息，按季平均攤還本金	1.15%	註2	2,250
擔保借款	自106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5%	註1	29,942
擔保借款	自107年2月7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5%	註1	30,634
小計				110,24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1,383)
				<u>\$ 88,85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1%	註1	\$ 56,434
擔保借款	自106年2月20日至111年1月15日按月付息，按季平均攤還本金	1.15%	註2	11,250
擔保借款	自106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1%	註1	34,878
擔保借款	自107年2月7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1%	註1	35,683
小計				138,24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7,968)
				<u>\$ 110,277</u>

註1：係以土地、房屋及建築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註2：係以機器設備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子公司一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868 及 \$16,739。

(十二) 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173,40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股數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12月31日	117,341	117,341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資本公積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110年度				
	對子公司 所有權				
	發行溢價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	\$ 423,367	\$ 1,482	\$ 700	\$ 304,572	\$ 730,121
	109年度				
	對子公司 所有權				
	發行溢價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	\$ 423,367	\$ 1,482	\$ 700	\$ 304,572	\$ 730,121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

決議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總分配金額百分之二十。
5.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6,899		\$ 14,37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894)		4,741	
現金股利	<u>93,873</u>	\$ 0.80	<u>82,139</u>	\$ 0.70
合計	<u>\$ 108,878</u>		<u>\$ 101,251</u>	

上述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及 109 年 3 月 11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7,452	
特別盈餘公積	2,143	
現金股利	<u>258,149</u>	\$ 2.20
合計	<u>\$ 307,744</u>	

上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 換算	總計	外幣 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0,371)	(\$ 10,371)	(\$ 12,265)	(\$ 12,26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2,143)	(2,143)	1,894	1,894
12月31日	<u>(\$ 12,514)</u>	<u>(\$ 12,514)</u>	<u>(\$ 10,371)</u>	<u>(\$ 10,371)</u>

(十六)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106,485	\$ 2,126,186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主要為單一被動元件產品。

(十七)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2,989	\$ 2,6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75	374
	<u>\$ 3,364</u>	<u>\$ 3,039</u>

(十八)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164)	(\$ 2,506)
其他收入—其他	3,289	3,177
	<u>\$ 2,125</u>	<u>\$ 671</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07	\$ 3,297
淨外幣兌換損失	(20,568)	(17,8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621)	4,948
什項支出	(760)	(1,037)
	<u>(\$ 21,342)</u>	<u>(\$ 10,670)</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044	\$ 2,061
租賃負債	327	388
	<u>\$ 2,371</u>	<u>\$ 2,449</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690,975	\$ 539,121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201,797	202,69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848	3,542
	<u>\$ 896,620</u>	<u>\$ 745,359</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595,985	\$ 459,719
勞健保費用	51,331	39,617
退休金費用	18,868	16,739
其他用人費用	24,791	23,046
	<u>\$ 690,975</u>	<u>\$ 539,12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7,581 及 \$21,10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790 及\$10,55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2,123	\$ 21,5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006	2,12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547	(10,75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15,676</u>	<u>12,87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357)	7,752
遞延所得稅總額	(2,357)	7,752
所得稅費用	<u>\$ 113,319</u>	<u>\$ 20,63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8,288	\$ 46,134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及收益	(18,522)	(16,8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006	2,12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547	(10,751)
所得稅費用	<u>\$ 113,319</u>	<u>\$ 20,63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4,731	\$ 2,860	\$ 17,5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937	301	1,238
未休假獎金	928	285	1,213
未實現銷貨毛利	1,967	5,014	6,981
未實現減損損失	7,226	(6,744)	482
小計	<u>\$ 25,789</u>	<u>\$ 1,716</u>	<u>\$ 27,50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86)	\$ 641	(\$ 245)
小計	(\$ 886)	\$ 641	(\$ 245)
合計	<u>\$ 24,903</u>	<u>\$ 2,357</u>	<u>\$ 27,260</u>

	109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7,778	(\$ 3,047)	\$ 14,7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16	(979)	937
未休假獎金	786	142	928
未實現銷貨毛利	911	1,056	1,967
未實現減損損失	11,397	(4,171)	7,226
小計	\$ 32,788	(\$ 6,999)	\$ 25,7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3)	(\$ 753)	(\$ 886)
小計	(\$ 133)	(\$ 753)	(\$ 886)
合計	\$ 32,655	(\$ 7,752)	\$ 24,903

4.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74,517	117,341	\$ 4.0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74,517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3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74,517	118,278	\$ 4.01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996	117,341	\$ 1.4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996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4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8,996	118,189	\$ 1.43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3,324	\$ 85,73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850	22,110
期末預付設備款	128,332	65,25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7,823)	(14,850)
期初預付設備款	(65,256)	(75,121)
本期支付現金	\$ 233,427	\$ 83,125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15,000	\$ 138,245	\$ 26,182	\$ 4,129	\$ 183,556
現金流量 之變動	90,000	(28,003)	(6,537)	(116)	55,344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2,884	-	2,884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	(163)	-	(163)
110年12月31日	\$ 105,000	\$ 110,242	\$ 22,366	\$ 4,013	\$ 241,621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30,000	\$ 165,984	\$ 30,582	\$ 4,347	\$ 230,913
現金流量 之變動	(15,000)	(27,739)	(6,421)	(218)	(49,378)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1,801	-	1,801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	220	-	220
109年12月31日	<u>\$ 15,000</u>	<u>\$ 138,245</u>	<u>\$ 26,182</u>	<u>\$ 4,129</u>	<u>\$ 183,55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4,591	\$ 2,695

上開銷貨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為月結 60 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2.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49,260	\$ 49,149

上開進貨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關係人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90 天；非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842	\$ 1,435
其他應收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68	471
合計	<u>\$ 2,310</u>	<u>\$ 1,906</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8,463	\$ 6,524
(三) <u>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u>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8,302	\$ 30,32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229,932	\$ 229,932	銀行借款(註1)
房屋及建築	157,935	164,339	銀行借款(註1)
機器設備	12,623	16,341	銀行借款(註2)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其他」)	1,800	1,800	原物料進口 關稅擔保
	\$ 402,290	\$ 412,412	

註1：係提供予台灣土地銀行新工分行及彰化商業銀行新竹分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註2：係提供予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53,240	\$ 40,5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110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合理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

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佔資產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均小於 50%，資本風險均在控制範圍內。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833	\$ 252,2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77,171	514,364
債務工具投資	108,600	-
應收票據	50,768	23,16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71,369	494,45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3,907	14,840
存出保證金	2,197	1,805
其他金融資產	1,800	1,800
	<u>\$ 1,657,645</u>	<u>\$ 1,302,631</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5,000	15,000
應付票據	3,232	4,19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06,206	213,270
其他應付款	323,013	170,18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0,242	138,245
存入保證金	4,013	4,129
	<u>\$ 851,706</u>	<u>\$ 545,029</u>
租賃負債	<u>\$ 22,366</u>	<u>\$ 26,182</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之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或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EUR 3,035	31.32	\$ 95,044
港幣：新台幣	HKD 3,317	3.55	11,772
美金：新台幣	USD 24,392	27.68	675,182
人民幣：新台幣	RMB 107,334	4.34	466,261
美金：人民幣	USD 1,298	6.37	35,942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049	27.68	\$ 29,033
人民幣：新台幣	RMB 5,455	4.34	23,696
日幣：新台幣	JPY 46,423	0.24	11,165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EUR 745	35.02	\$ 26,083
港幣：新台幣	HKD 4,385	3.67	16,108
美金：新台幣	USD 12,444	28.48	354,410
人民幣：新台幣	RMB 67,399	4.38	295,005
美金：人民幣	USD 1,216	6.51	34,920
非貨幣性項目：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843	28.48	\$ 24,007
人民幣：新台幣	RMB 1,048	4.38	4,585
日幣：新台幣	JPY 23,745	0.28	6,561
非貨幣性項目：無。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說明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33.16	(\$ 5,433)
港幣：新台幣	-	3.62	(401)
美金：新台幣	-	28.01	(12,176)
人民幣：新台幣	-	4.34	(7,269)
美金：人民幣	(USD 268)	6.45	(1,16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01	\$ 2,064
人民幣：新台幣	-	4.34	400
日幣：新台幣	-	0.26	2,338

		109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33.78	\$	1,578
港幣：新台幣	-	3.81	(136)
美金：新台幣	-	29.55	(23,213)
人民幣：新台幣	-	4.28		3,057
美金：人民幣	(USD 934)	6.90	(3,9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55	\$	1,673
人民幣：新台幣	-	4.28		89
日幣：新台幣	-	0.28		383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950	\$ -
港幣：新台幣	1%		118	-
美金：新台幣	1%		6,752	-
人民幣：新台幣	1%		4,663	-
美金：人民幣	1%		35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0)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37)	-
日幣：新台幣	1%	(112)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1%	\$ 261	\$ -
港幣：新台幣	1%	161	-
美金：新台幣	1%	3,544	-
人民幣：新台幣	1%	2,950	-
美金：人民幣	1%	346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40)	\$ -
人民幣：新台幣	1%	(46)	-
日幣：新台幣	1%	(66)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18及\$2,52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若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稅後淨利將增加/減少\$1,722及\$1,22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

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H.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資訊的考量並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60天內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3.42%	20.00%	30.00%	99.81%	
帳面價值總額	\$ 696,888	\$ 25,631	\$ 87	\$ 593	\$ 4,912	\$ 728,111
備抵損失	-	(876)	(17)	(178)	(4,903)	(5,974)

	未逾期	逾期60天內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1.26%	20.00%	30.00%	99.31%	
帳面價值總額	\$ 466,017	\$ 48,808	\$ 2,665	\$ 1,808	\$ 165	\$ 519,463
備抵損失	-	(613)	(533)	(542)	(164)	(1,852)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852	\$ -
減損損失提列	4,139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11)	-
匯率影響數	(6)	-
12月31日	<u>\$ 5,974</u>	<u>\$ -</u>
	109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9,864	\$ -
減損損失迴轉	(7,638)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335)	-
匯率影響數	(39)	-
12月31日	<u>\$ 1,852</u>	<u>\$ -</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作適當之運用及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u>0.97%~1.41%</u>	<u>0.91%~1.41%</u>
一年內到期	<u>\$ 475,000</u>	<u>\$ 565,000</u>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5,153	\$ 80,016	\$ -	\$ -	\$ -	\$ 105,169
應付票據	1,696	1,536	-	-	-	3,232
應付帳款	202,092	65,062	30,589	-	-	297,7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44	3,519	-	-	-	8,463
其他應付款	169,857	28,179	12,514	112,462	1	323,013
租賃負債	1,085	462	1,264	2,461	17,900	23,172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 內到期)	5,642	1,695	5,085	10,170	91,457	114,04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024	\$ 10,003	\$ -	\$ -	\$ -	\$ 15,027
應付票據	1,840	2,356	-	-	-	4,196
應付帳款	123,373	54,398	28,975	-	-	206,746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05	-	419	-	-	6,524
其他應付款	117,309	13,001	5,782	34,096	1	170,189
租賃負債	1,084	536	1,571	2,860	21,184	27,235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 內到期)	5,657	1,702	7,370	14,722	114,030	143,481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可取得之相關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及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1,833	\$ -	\$ -	\$ 21,833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252,211	\$ -	\$ -	\$252,211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開放型基金
	淨值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對於本集團營運影響說明

民國 109 年年初因新冠肺炎疫情導致大陸子公司廠區停工，後續已於 109 年 2 月全面復工，由於主要生產基地位於台灣，前述情形未對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持續追蹤疫情發展以及時調整策略因應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

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u>金額</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3,106,485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損)益	\$ 592,898
部門資產	\$ 3,985,547
部門負債	\$ 983,497

民國 109 年度

	金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126,186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損)益	\$ 192,150
部門資產	\$ 3,206,925
部門負債	\$ 588,168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無。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大陸	\$ 1,124,866	\$ 65,067	\$ 814,541	\$ 56,607
台灣	510,335	1,224,099	299,760	1,168,329
香港	473,367	-	261,719	-
美國	228,976	-	181,037	-
韓國	171,572	-	130,904	-
其他	597,369	-	438,225	-
合計	<u>\$ 3,106,485</u>	<u>\$ 1,289,166</u>	<u>\$ 2,126,186</u>	<u>\$ 1,224,93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並無營業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期 末		備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 A 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1,998	\$ 4,568	不適用	\$ 4,568
光頤科技(股)公司	日盛中國豐收平衡基金(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17	1,638	不適用	1,638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5,311	5,005	不適用	5,005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A 累積型(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463	不適用	2,463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環太平洋平衡基金-A 不配息(人民幣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450	1,658	不適用	1,658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 2022 年到期新興亞洲債券基金(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37	1,651	不適用	1,651
光頤科技(股)公司	野村美利堅高收益債基金-累積型(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94	1,910	不適用	1,910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A 不配息(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2,111	2,940	不適用	2,940
					<u>\$ 21,833</u>		<u>\$ 21,833</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進(銷)貨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進(銷)貨</u>	<u>交易情形</u>		<u>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u>			<u>應收(付)票據、帳款</u>		<u>備註</u>
				<u>金額</u>	<u>佔總進(銷)貨之比率</u>	<u>單價</u>	<u>授信期間</u>	<u>餘額</u>	<u>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u>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647,748	20.85%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365,860	50.25%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113,014	3.64%	月結 6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32,172	4.42%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u>		<u>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u>		<u>應收關係人款項期</u>	
			<u>金額</u>	<u>週轉率(註)</u>	<u>金額</u>	<u>處理方式</u>	<u>後收回金額</u>	<u>提列備抵呆帳金額</u>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65,860	2.15	\$ -	不適用	\$ 58,510	\$ -

註：經換算年週轉率揭露。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交易往來情形</u>	
<u>編號</u> (註 1)	<u>交易人名稱</u>	<u>交易往來對象(註 2)</u>	<u>與交易人之關係</u> (註 3)	<u>科目</u>	<u>金額</u>	<u>交易條件</u>	<u>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u> (註 4)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365,860	月結 150 天	9%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47,748	"	21%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進貨	22,726	月結 90 天	1%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32,172	月結 60 天	1%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113,014	"	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超過新台幣 1,000 萬元。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		期損益
光頓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111,311	\$ 111,311	7,000	100	\$ 260,102	\$ 51,987	\$ 51,987	註 1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聖文森島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	-	-	100	46,192	744	744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74,411	74,411	-	100	209,454	35,450	35,45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23,766	23,766	-	100	39,362	15,793	15,793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22,680	22,680	750,000	76	38,369	20,883	15,820	註 2

註 1：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光頓科技(股)公司以其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 Co., Ltd.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 2：民國 102 年 7 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 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	截至本期止	備註
					損益 (註 5.(2).B)	面金額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註 1)	各種被動 元件及熱 敏電阻之 製造及銷 售	\$ 166,080	(3)	\$ 166,080	\$ -	\$ -	\$ 166,080	\$ 35,450	100	\$ 35,450	\$ 209,454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光頡科技(股)公司		\$ 166,080	\$ 166,080	\$ 1,801,230									

註 1：實收資本額 USD6,000 仟元，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 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其他方式。

註 3：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 4：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因合併泰銘科技(股)公司而繼受之轉投資公司，原泰銘科技(股)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合併基準日起即併入本公司。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47,748	20.85%	\$ -	-	\$ 365,860	54.01%	\$ -	-	\$ -	\$ -	-	\$ -	-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22,726)	1.08%	-	-	(9,861)	3.22%	-	-	-	-	-	-	-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u>主要股東名稱</u>	<u>股份</u>	
	<u>持有股數</u>	<u>持股比例</u>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6,337	40.00%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209,010	7.84%

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476 號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之截止錯誤風險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外銷為主，客戶交易條件不同，部份銷貨交易條件係採目的地交貨，並依據客戶回覆確認文件作為判斷銷售商品控制移轉之時點。因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較多人工作業，考量公司每日銷貨交易量大，且對財務報表影響甚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4.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5. 瞭解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6.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抽核至出貨單及客戶回覆確認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被動元件之製造及銷售，所處產業市場競爭激烈，市場價格之變動造成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評估其可能產生之損失。

因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貨齡超過特定期間之過時陳舊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評價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來源。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評價報表，確認貨齡報表資訊完整性。
3. 驗證貨齡報表貨齡區間及攸關資訊正確性，以確認跌價損失評價與其提列政策一致性，進而評估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劉倩瑜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5 日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14,683	16	\$ 325,142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	21,833	1	252,211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4,427	-	3,05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32,494	11	270,594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398,032	10	257,327	8
1200	其他應收款		15,560	-	8,55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68	-	47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5,264	1	25,264	1
130X	存貨	六(四)	791,430	21	504,894	16
1410	預付款項		30,672	1	20,93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1,912	-	1,92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336,775</u>	<u>61</u>	<u>1,670,372</u>	<u>5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60,102	7	235,329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086,411	28	1,091,188	3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6,104	-	6,260	-
1780	無形資產		3,252	-	5,6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7,505	1	25,78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五)	129,654	3	66,17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513,028</u>	<u>39</u>	<u>1,430,369</u>	<u>46</u>
1XXX	資產總計		<u>\$ 3,849,803</u>	<u>100</u>	<u>\$ 3,100,741</u>	<u>100</u>

(續次頁)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105,000	3	\$	15,000	1
2150	應付票據			3,232	-		4,196	-
2170	應付帳款	七		225,165	6		143,030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及七		311,393	8		164,71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90,699	2		10,18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2,265	-		2,20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及八		21,383	1		27,96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863	-		2,75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63,000</u>	<u>20</u>		<u>370,054</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88,859	2		110,277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245	-		88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3,914	-		4,12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13	-		4,12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7,031</u>	<u>2</u>		<u>119,41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860,031</u>	<u>22</u>		<u>489,470</u>	<u>1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173,408	31		1,173,408	3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730,121	19		730,121	2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209,862	5		192,96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371	-		12,265	-
3350	未分配盈餘			878,524	23		512,885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12,514)	-	(10,371)	-
3XXX	權益總計			<u>2,989,772</u>	<u>78</u>		<u>2,611,271</u>	<u>8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849,803</u>	<u>100</u>	\$	<u>3,100,74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2,681,223	100	\$ 1,763,7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1,773,106)	(66)	(1,336,888)	(76)
5900 營業毛利		908,117	34	426,843	2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4,905)	(1)	(9,83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9,834	-	4,55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83,046	33	421,565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七	(101,480)	(4)	(79,205)	(5)
6200 管理費用		(174,561)	(6)	(129,13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064)	(2)	(59,320)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3,754)	-	1,20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0,859)	(12)	(266,451)	(15)
6900 營業利益		542,187	21	155,114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10	-	490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2,693	-	1,0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	(20,718)	(1)	(7,87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125)	-	(2,15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51,987	2	32,786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247	1	24,252	1
7900 稅前淨利		574,434	22	179,366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99,917)	(4)	(10,370)	-
8200 本期淨利		\$ 474,517	18	\$ 168,996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五)	(\$ 2,143)	-	\$ 1,89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2,374	18	\$ 170,890	1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4.04		\$ 1.44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4.01		\$ 1.4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保 留 盈 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u>109 年度</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178,592	\$ 7,524	\$ 445,140	(\$ 12,265)	\$ 2,522,520						
本期淨利	-	-	-	-	168,996	-	168,9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94	1,894	六(十五)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996	1,894	170,890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14,371	-	(14,371)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41	(4,741)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82,139)	-	(82,139)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192,963	\$ 12,265	\$ 512,885	(\$ 10,371)	\$ 2,611,271						
<u>110 年度</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192,963	\$ 12,265	\$ 512,885	(\$ 10,371)	\$ 2,611,271						
本期淨利	-	-	-	-	474,517	-	474,5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43)	(2,143)	六(十五)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4,517	(2,143)	472,374						
109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16,899	-	(16,899)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894)	1,894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93,873)	-	(93,87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209,862	\$ 10,371	\$ 878,524	(\$ 12,514)	\$ 2,989,77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74,434	\$ 179,36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十二(二)	3,754	(1,205)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一)	189,105	191,021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3,826	3,52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410)	(490)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125	2,1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利益之份額	六(五)	(51,987)	(32,7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失(利益)	六(二)(十九)	621	(4,9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十九)	(645)	(3,305)
		25,071	5,2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229,757	(47,800)
應收票據	六(三)	(1,376)	(543)
應收帳款	六(三)	(165,654)	(41,8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三)及七	(140,705)	(82,108)
其他應收款		(6,996)	(3,7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	21
存貨	六(四)	(286,536)	(77,140)
預付款項		(9,738)	5,64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	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964)	2,116
應付帳款	七	82,135	47,311
其他應付款	六(九)及七	113,656	9,45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11	(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0,600	149,880
收取之利息		405	518
支付之利息		(1,996)	(2,098)
支付之所得稅		(21,763)	(3,9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7,246	144,317

(續次頁)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 211,782)	(\$ 77,5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10	3,305
取得無形資產		(1,453)	(4,45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0)	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2,925)	(78,6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215,000	45,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125,000)	(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28,003)	(27,73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2,788)	(2,701)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六)	(116)	(21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93,873)	(82,1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780)	(127,7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9,541	(62,1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25,142	387,2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614,683	\$ 325,14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黎順和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制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之金融資產，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除與借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財務成本」列報，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制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制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 ~ 50年
機器設備	2年 ~ 12年
其他設備	2年 ~ 1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等，按其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2~5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指在正常營業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有關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說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涉及主觀判斷具估計之不確定性，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791,430。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40	\$ 1,04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85,963	324,096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27,680	-
合計	<u>\$ 614,683</u>	<u>\$ 325,14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提供銀行擔保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其他流動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1,646	\$ 249,642
評價調整		187	2,569
合計		<u>\$ 21,833</u>	<u>\$ 252,211</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計(\$621)及\$4,948。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4,427	\$ 3,051
減：備抵損失	-	-
	<u>\$ 4,427</u>	<u>\$ 3,051</u>
應收帳款	\$ 835,513	\$ 529,154
減：備抵損失	(4,987)	(1,233)
	<u>\$ 830,526</u>	<u>\$ 527,921</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93,521	\$ 499,161
60天內	37,103	26,048
61-90天	4	2,062
91-180天	-	1,738
181天以上	4,885	145
	<u>\$ 835,513</u>	<u>\$ 529,15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 \$839,940、\$532,205 及 \$407,657。
-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擔保之擔保品。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427 及 \$3,051；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830,526 及 \$527,921。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93,928	(\$ 5,524)	\$ 388,404
在製品	225,771	(39,377)	186,394
製成品	233,048	(41,224)	191,824
商品	26,640	(1,832)	24,808
合計	<u>\$ 879,387</u>	<u>(\$ 87,957)</u>	<u>\$ 791,430</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34,179	(\$ 6,474)	\$ 227,705
在製品	188,314	(37,656)	150,658
製成品	137,807	(28,045)	109,762
商品	18,246	(1,477)	16,769
合計	<u>\$ 578,546</u>	<u>(\$ 73,652)</u>	<u>\$ 504,894</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64,404	\$ 1,355,67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8,878	11,769
出售下腳收入	(5,603)	(3,548)
報廢損失	(14,573)	(27,004)
	<u>\$ 1,773,106</u>	<u>\$ 1,336,888</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	\$ 235,329	\$ 205,9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份額	51,987	32,786
其他權益變動(附註六(十五))	(2,143)	1,894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25,071)	(5,278)
12月31日	<u>\$ 260,102</u>	<u>\$ 235,329</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u>\$ 260,102</u>	<u>\$ 235,329</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542,236	\$ 1,264,787	\$ 2,613	\$ 16,167	\$ 2,055,735
累計折舊	-	(282,449)	(637,861)	-	(8,109)	(928,419)
累計減損	-	-	(36,128)	-	-	(36,128)
	<u>\$ 229,932</u>	<u>\$ 259,787</u>	<u>\$ 590,798</u>	<u>\$ 2,613</u>	<u>\$ 8,058</u>	<u>\$ 1,091,188</u>
110年						
1月1日	\$ 229,932	\$ 259,787	\$ 590,798	\$ 2,613	\$ 8,058	\$ 1,091,188
增添	-	13,053	162,231	35	6,360	181,679
處分	-	-	(65)	-	-	(65)
移轉	-	-	2,613	(2,613)	-	-
折舊費用	-	(32,442)	(150,100)	-	(3,849)	(186,391)
12月31日	<u>\$ 229,932</u>	<u>\$ 240,398</u>	<u>\$ 605,477</u>	<u>\$ 35</u>	<u>\$ 10,569</u>	<u>\$ 1,086,411</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525,096	\$ 1,230,147	\$ 35	\$ 18,936	\$ 2,004,146
累計折舊	-	(284,698)	(622,263)	-	(8,367)	(915,328)
累計減損	-	-	(2,407)	-	-	(2,407)
	<u>\$ 229,932</u>	<u>\$ 240,398</u>	<u>\$ 605,477</u>	<u>\$ 35</u>	<u>\$ 10,569</u>	<u>\$ 1,086,411</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538,126	\$ 1,290,010	\$ -	\$ 17,859	\$ 2,075,927
累計折舊	-	(247,157)	(564,056)	-	(8,258)	(819,471)
累計減損	-	-	(56,984)	-	-	(56,984)
	<u>\$ 229,932</u>	<u>\$ 290,969</u>	<u>\$ 668,970</u>	<u>\$ -</u>	<u>\$ 9,601</u>	<u>\$ 1,199,472</u>
109年						
1月1日	\$ 229,932	\$ 290,969	\$ 668,970	\$ -	\$ 9,601	\$ 1,199,472
增添	-	4,110	71,375	2,613	2,011	80,109
折舊費用	-	(35,292)	(149,547)	-	(3,554)	(188,393)
12月31日	<u>\$ 229,932</u>	<u>\$ 259,787</u>	<u>\$ 590,798</u>	<u>\$ 2,613</u>	<u>\$ 8,058</u>	<u>\$ 1,091,188</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542,236	\$ 1,264,787	\$ 2,613	\$ 16,167	\$ 2,055,735
累計折舊	-	(282,449)	(637,861)	-	(8,109)	(928,419)
累計減損	-	-	(36,128)	-	-	(36,128)
	<u>\$ 229,932</u>	<u>\$ 259,787</u>	<u>\$ 590,798</u>	<u>\$ 2,613</u>	<u>\$ 8,058</u>	<u>\$ 1,091,188</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建物，按 50 年提列折舊。
2.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2,892	\$	3,634
房屋		718		160
運輸設備（公務車）		1,483		805
其他設備		1,011		1,661
	\$	<u>6,104</u>	\$	<u>6,260</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742	\$	697
房屋		523		497
運輸設備（公務車）		613		602
其他設備		836		832
	\$	<u>2,714</u>	\$	<u>2,628</u>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變動情形如下：

	110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 3,634	\$ 160	\$ 805	\$ 1,661	\$ 6,260
增添	-	1,081	1,291	186	2,558
折舊費用	(742)	(523)	(613)	(836)	(2,714)
12月31日	<u>\$ 2,892</u>	<u>\$ 718</u>	<u>\$ 1,483</u>	<u>\$ 1,011</u>	<u>\$ 6,104</u>

	109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 3,990	\$ 657	\$ 335	\$ 2,493	\$ 7,475
增添	-	-	1,072	-	1,072
折舊費用	(697)	(497)	(602)	(832)	(2,628)
調整	341	-	-	-	341
12月31日	<u>\$ 3,634</u>	<u>\$ 160</u>	<u>\$ 805</u>	<u>\$ 1,661</u>	<u>\$ 6,260</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1	\$ 9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673	1,640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542 及 \$4,438。

(八)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5,000	0.93%~1.10%	無
<u>借款性質</u>	<u>109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5,000	0.98%~1.15%	無

(九)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員工酬勞	\$ 67,581	\$ 21,102
應付設備款	47,823	14,850
應付薪資	41,594	36,260
應付獎金	35,291	25,613
應付董事酬勞	33,790	10,551
其他	85,314	56,340
	<u>\$ 311,393</u>	<u>\$ 164,716</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1%	註1	\$ 47,416
擔保借款	自106年2月20日至111年1月15日按月付息，按季平均攤還本金	1.15%	註2	2,250
擔保借款	自106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5%	註1	29,942
擔保借款	自107年2月7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5%	註1	30,634
小計				110,24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1,383)
				<u>\$ 88,85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1%	註1	\$ 56,434
擔保借款	自106年2月20日至111年1月15日按月付息，按季平均攤還本金	1.15%	註2	11,250
擔保借款	自106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1%	註1	34,878
擔保借款	自107年2月7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11%	註1	35,683
小計				138,24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7,968)
				<u>\$ 110,277</u>

註 1：係以土地、房屋及建築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註 2：係以機器設備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7,833 及 \$15,810。

(十二) 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173,40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股數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12月31日	117,341	117,341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資本公積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110年度				
	發行溢價	對子公司 所有權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月1日(及12月31日)	\$ 423,367	\$ 1,482	\$ 700	\$ 304,572	\$ 730,121

	109年度				
	發行溢價	對子公司 所有權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月1日(及12月31日)	\$ 423,367	\$ 1,482	\$ 700	\$ 304,572	\$ 730,121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決議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總分配金額百分之二十。
5.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及 109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6,899		\$ 14,37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894)		4,741	
現金股利	93,873	\$ 0.80	82,139	\$ 0.70
合計	\$ 108,878		\$ 101,251	

上述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及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7,452	
特別盈餘公積	2,143	
現金股利	258,149	\$ 2.20
合計	\$ 307,744	

前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換算	總計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0,371)	(\$ 10,371)	(\$ 12,265)	(\$ 12,26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子公司	(2,143)	(2,143)	1,894	1,894
12月31日	(\$ 12,514)	(\$ 12,514)	(\$ 10,371)	(\$ 10,371)

(十六)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681,223	\$ 1,763,73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主要為單一被動元件產品。

(十七)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410	\$ 490

(十八)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44)	(\$ 2,068)
其他收入－其他	2,937	3,075
	<u>\$ 2,693</u>	<u>\$ 1,007</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 621)	\$ 4,948
淨外幣兌換損失	(19,982)	(15,0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45	3,305
什項支出	(760)	(1,031)
	<u>(\$ 20,718)</u>	<u>(\$ 7,873)</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044	\$ 2,061
租賃負債	81	97
	<u>\$ 2,125</u>	<u>\$ 2,158</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634,851	\$ 492,556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189,105	191,02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826	3,520
	<u>\$ 827,782</u>	<u>\$ 687,097</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547,913	\$ 418,159
勞健保費用	45,987	36,931
退休金費用	17,833	15,810
其他用人費用	23,118	21,656
	<u>\$ 634,851</u>	<u>\$ 492,55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7,581 及 \$21,10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790 及\$10,55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0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8,721	\$ 11,2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006	2,12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547	(10,75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02,274</u>	<u>2,61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357)	7,751
遞延所得稅總額	(2,357)	7,751
所得稅費用	<u>\$ 99,917</u>	<u>\$ 10,37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 114,886	\$ 35,873
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及收益	(18,522)	(16,8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006	2,12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547	(10,751)
所得稅費用	<u>\$ 99,917</u>	<u>\$ 10,370</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4,731	\$ 2,860	\$ 17,5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937	301	1,238
未休假獎金	928	285	1,213
未實現銷貨毛利	1,967	5,014	6,981
未實現減損損失	7,226	(6,744)	482
小計	<u>\$ 25,789</u>	<u>\$ 1,716</u>	<u>\$ 27,50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86)	\$ 641	(\$ 245)
小計	<u>(\$ 886)</u>	<u>\$ 641</u>	<u>(\$ 245)</u>
合計	<u>\$ 24,903</u>	<u>\$ 2,357</u>	<u>\$ 27,260</u>
	109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7,778	(\$ 3,047)	\$ 14,7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16	(979)	937
未休假獎金	786	142	928
未實現銷貨毛利	911	1,056	1,967
未實現減損損失	11,397	(4,171)	7,226
小計	<u>\$ 32,788</u>	<u>(\$ 6,999)</u>	<u>\$ 25,78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3)	(\$ 753)	(\$ 886)
小計	<u>(\$ 133)</u>	<u>(\$ 753)</u>	<u>(\$ 886)</u>
合計	<u>\$ 32,655</u>	<u>(\$ 7,752)</u>	<u>\$ 24,903</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74,517	117,341	\$ 4.0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74,517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3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474,517	118,278	\$ 4.01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996	117,341	\$ 1.4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996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48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8,996	118,189	\$ 1.43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1,679	\$ 80,10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850	22,110
期末預付設備款	128,332	65,25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7,823)	(14,850)
期初預付設備款	(65,256)	(75,121)
本期支付現金	\$ 211,782	\$ 77,504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存入保證金</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10年1月1日	\$ 15,000	\$138,245	\$ 6,328	\$ 4,129	\$ 163,70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000	(28,003)	(2,788)	(116)	59,09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2,639	-	2,639
110年12月31日	<u>\$105,000</u>	<u>\$110,242</u>	<u>\$ 6,179</u>	<u>\$ 4,013</u>	<u>\$ 225,434</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09年1月1日	\$ 30,000	\$165,984	\$ 7,519	\$ 4,347	\$ 207,85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000)	(27,739)	(2,701)	(218)	(45,65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510	-	1,510
109年12月31日	<u>\$ 15,000</u>	<u>\$138,245</u>	<u>\$ 6,328</u>	<u>\$ 4,129</u>	<u>\$ 163,70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售：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47,748	\$ 422,865
子公司	113,014	86,392
	<u>\$ 760,762</u>	<u>\$ 509,257</u>

上開銷貨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為月結 60~150 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交易條件之差異係子公司終端客戶之交易條件調整。

2. 進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購買：		
子公司	\$ 22,726	\$ 18,997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24,332</u>	<u>26,108</u>
合計	<u>\$ 47,058</u>	<u>\$ 45,105</u>

上開進貨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90 天；非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365,860	\$ 237,778
子公司	<u>32,172</u>	<u>19,549</u>
小計	398,032	257,327
其他應收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468</u>	<u>471</u>
合計	<u>\$ 398,500</u>	<u>\$ 257,798</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9,861	\$ 4,567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5,341</u>	<u>3,195</u>
小計	15,202	7,762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725</u>	<u>449</u>
合計	<u>\$ 15,927</u>	<u>\$ 8,211</u>

5. 其他交易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佣金支出：		
子公司	<u>\$ 1,681</u>	<u>\$ 1,794</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54,923</u>	<u>\$ 26,93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229,932	\$ 229,932	銀行借款(註1)
房屋及建築	157,935	164,339	銀行借款(註1)
機器設備	12,623	16,341	銀行借款(註2)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00	1,800	原物料進口關稅擔保
	<u>\$ 402,290</u>	<u>\$ 412,412</u>	

註1：係提供予台灣土地銀行新工分行及彰化商業銀行新竹分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註2：係提供予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四)或有事項

無。

(五)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u>\$ 53,240</u>	<u>\$ 40,55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合理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佔資產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均小於 50%，資本風險均在控制範圍內。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833	\$ 252,2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4,683	325,142
應收票據	4,427	3,05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30,526	527,92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6,028	9,030
存出保證金	1,322	922
其他金融資產	1,800	1,800
	<u>\$ 1,490,619</u>	<u>\$ 1,120,077</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5,000	15,000
應付票據	3,232	4,19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25,165	143,03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11,393	164,71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0,242	138,245
存入保證金	4,013	4,129
	<u>\$ 759,045</u>	<u>\$ 469,316</u>
租賃負債	<u>\$ 6,179</u>	<u>\$ 6,328</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EUR	3,035	31.32 \$ 95,044
美金：新台幣	USD	24,357	27.68 674,190
港幣：新台幣	HKD	3,317	3.55 11,772
人民幣：新台幣	RMB	96,779	4.34 420,40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9,397	27.68 \$ 260,1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049	27.68 \$ 29,033
日幣：新台幣	JPY	46,423	0.24 11,165
人民幣：新台幣	RMB	5,455	4.34 23,696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EUR 745	35.02	\$ 26,083
美金：新台幣	USD 12,408	28.48	353,390
港幣：新台幣	HKD 4,385	3.67	16,108
人民幣：新台幣	RMB 57,083	4.38	249,85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8,263	28.48	\$ 235,32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843	28.48	\$ 24,007
日幣：新台幣	JPY 23,745	0.28	6,561
人民幣：新台幣	RMB 1,048	4.38	4,585
<u>非貨幣性項目：無。</u>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說明如下：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33.16	(\$ 5,433)
美金：新台幣	-	28.01	(12,148)
港幣：新台幣	-	3.62	(401)
人民幣：新台幣	-	4.34	(6,9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01	\$ 2,064
日幣：新台幣	-	0.26	2,338
人民幣：新台幣	-	4.34	400

109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33.78	\$ 1,578
美金：新台幣	-	29.55	(23,160)
港幣：新台幣	-	3.81	(136)
人民幣：新台幣	-	4.28	2,3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55	\$ 1,673
日幣：新台幣	-	0.28	383
人民幣：新台幣	-	4.28	89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950	\$	-
美金：新台幣	1%	6,742		-
港幣：新台幣	1%	118		-
人民幣：新台幣	1%	4,204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	\$	2,60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0)	\$	-
日幣：新台幣	1%	(112)		-
人民幣：新台幣	1%	(237)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261	\$ -
美金：新台幣	1% 3,534	-
港幣：新台幣	1% 161	-
人民幣：新台幣	1% 2,499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	\$ 2,3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0)	\$ -
日幣：新台幣	1% (66)	-
人民幣：新台幣	1% (46)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18及\$2,52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若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稅後淨利將增加/減少\$1,722及\$1,22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H.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27%	20%	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97,948	\$ 37,103	\$ 4	\$ -	\$ 4,885	\$ 839,940
備抵損失	-	(101)	(1)	-	(4,885)	(4,987)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59%	20%	3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02,212	\$ 26,048	\$ 2,062	\$ 1,738	\$ 145	\$ 532,205
備抵損失	-	(154)	(413)	(521)	(145)	(1,233)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233	\$ -
減損損失提列	3,754	-
12月31日	\$ 4,987	\$ -
	109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2,438	\$ -
減損損失迴轉	(1,205)	-
12月31日	\$ 1,233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管理階層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作適當之運用及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0.97%~1.41%	0.91%~1.41%
一年內到期	\$ 475,000	\$ 565,000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5,153	\$ 80,016	\$ -	\$ -	\$ -	\$ 105,169
應付票據	1,696	1,536	-	-	-	3,23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2,386	59,514	33,265	-	-	225,16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3,707	28,140	12,514	107,032	-	311,393
租賃負債	461	230	568	1,069	3,984	6,31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5,642	1,695	5,085	10,170	91,457	114,04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024	\$ 10,003	\$ -	\$ -	\$ -	\$ 15,027
應付票據	1,840	2,356	-	-	-	4,19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0,507	32,643	29,880	-	-	143,03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3,183	12,968	5,782	32,783	-	164,716
租賃負債	460	220	623	964	4,208	6,47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5,657	1,702	7,370	14,722	114,030	143,481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可取得之相關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及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1,833	\$ -	\$ -	\$ 21,833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52,211	\$ -	\$ -	\$ 252,211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淨值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對於本公司營運影響說明

民國 109 年年初因新冠肺炎疫情導致大陸子公司廠區停工，後續已於 109 年 2 月全面復工，由於主要生產基地位於台灣，前述情形未對本公司營運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持續追蹤疫情發展以及時調整策略因應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四)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期 末		備註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 A 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1,998	\$ 4,568	不適用	\$ 4,568
光頤科技(股)公司	日盛中國豐收平衡基金(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17	1,638	不適用	1,638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5,311	5,005	不適用	5,005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A 累積型(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463	不適用	2,463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環太平洋平衡基金-A 不配息(人民幣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450	1,658	不適用	1,658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 2022 年到期新興亞洲債券基金(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37	1,651	不適用	1,651
光頤科技(股)公司	野村美利堅高收益債基金-累積型(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94	1,910	不適用	1,910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A 不配息(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2,111	2,940	不適用	2,940
					<u>\$ 21,833</u>		<u>\$ 21,833</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進(銷)貨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進(銷)貨</u>	<u>金額</u>	<u>交易情形</u>		<u>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u>		<u>應收(付)票據、帳款</u>		<u>備註</u>
					<u>估總進(銷)貨之</u>	<u>比率</u>	<u>授信期間</u>	<u>單價</u>	<u>授信期間</u>	<u>餘額</u>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647,748	20.85%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365,860	50.25%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113,014	3.64%	月結 6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32,172	4.42%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週轉率(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65,860	2.15	\$ -	不適用	\$ 58,510	\$ -	

註：經換算年週轉率揭露。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交易往來情形</u>			
<u>編號</u> (註 1)	<u>交易人名稱</u>	<u>交易往來對象(註 2)</u>	<u>與交易人之關係</u> (註 3)	<u>科目</u>	<u>金額</u>	<u>交易條件</u>	<u>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u> (註 4)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365,860	月結 150 天	9%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47,748	"	21%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進貨	22,726	月結 90 天	1%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32,172	月結 60 天	1%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113,014	"	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超過新台幣 1,000 萬元。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111,311	\$ 111,311	7,000	100	\$ 260,102	\$ 51,987	\$ 51,987	註 1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聖文森島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	-	-	100	46,192	744	744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74,411	74,411	-	100	209,454	35,450	35,45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23,766	23,766	-	100	39,362	15,793	15,793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22,680	22,680	750,000	76	38,369	20,883	15,820	註 2

註 1：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光頤科技(股)公司以其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 Co., Ltd.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 2：民國 102 年 7 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 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 1)	(註 2)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註 5.(2).B)	金額	金額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註 1)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 166,080	(3)	\$ 166,080	\$ -	\$ -	\$ 166,080	\$ 35,450	100	\$ 35,450	\$ 209,454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光頤科技(股)公司		\$ 166,080		\$ 166,080	\$ 1,801,230								

註 1：實收資本額 USD6,000 仟元，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 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其他方式。

註 3：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 4：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因合併泰銘科技(股)公司而繼受之轉投資公司，原泰銘科技(股)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合併基準日起即併入本公司。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光韻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47,748	20.85%	\$ -	-	\$ 365,860	54.01%	\$ -	-	\$ -	\$ -	-	\$ -	-
光韻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22,726)	1.08%	-	-	(9,861)	3.22%	-	-	-	-	-	-	-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u>主要股東名稱</u>	<u>股份</u>	
	<u>持有股數</u>	<u>持股比例</u>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6,337	40.00%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209,010	7.84%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4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06
定期存款(註)		
—美金	USD1,000,000.00 兌換率 27.68	27,680
活期存款		
—台幣		180,768
—人民幣	RMB12,557,020.74 兌換率 4.344	54,548
—美金	USD9,646,554.18 兌換率 27.68	267,017
—港幣	HKD3,030,892.31 兌換率 3.549	10,757
—歐元	EUR2,323,353.21 兌換率 31.32	72,767
		\$ 614,683

(註)到期日:111.01.15，利率:0.165%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甲辛公司		\$ 61,085	
甲戌公司		28,418	
甲癸公司		23,924	
其他		<u>324,054</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5%
		437,481	帳齡逾一年者為\$4,885
減：備抵呆帳		(4,987)	
		<u>432,494</u>	
關係人：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365,860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u>32,172</u>	
		<u>398,032</u>	
		<u>\$ 830,526</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物 料		\$ 393,928	\$ 378,041	
在 製 品		225,771	258,577	
製 成 品		233,048	326,826	
商 品		<u>26,640</u>	<u>30,957</u>	
		879,387	<u>\$ 994,401</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87,957</u>)		
		<u>\$ 791,430</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1)	股數	金額(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質押情形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7,000	\$ 235,329	-	\$ 51,987	-	(\$ 27,214)	7,000	100%	\$ 260,102	37.157	\$ 260,102		

註1：係本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投資利益之份額及(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註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評價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土地	\$ 229,932	\$ -	\$ -	\$ -	\$ 229,932	註1	
房屋及建築	542,236	13,053	(30,193)	-	525,096	註1	
機器設備	1,264,787	162,231	(199,484)	2,613	1,230,147	註2	
待驗設備	2,613	35	-	(2,613)	35		
其他	16,167	6,360	(3,591)	-	18,936		
	<u>\$ 2,055,735</u>	<u>\$ 181,679</u>	<u>(\$ 233,268)</u>	<u>\$ -</u>	<u>\$ 2,004,146</u>		

註1：提供土地、房屋及建築帳面價值計\$387,867予台灣土地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

註2：提供機器設備帳面價值計\$12,623予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282,449	\$ 32,442	(\$ 30,193)	\$ 284,698	
機器設備	637,861	150,100	(165,698)	622,263	
其他	8,109	3,849	(3,591)	8,367	
	<u>\$ 928,419</u>	<u>\$ 186,391</u>	<u>(\$ 199,482)</u>	<u>\$ 915,328</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一般客戶：			
Y公司		\$ 13,591	
U公司		13,301	
Z公司		12,673	
X公司		11,558	
其他		<u>158,840</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小計		<u>209,963</u>	
關係人：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9,861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5,341</u>	
小計		<u>15,202</u>	
		<u>\$ 225,165</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玉山銀行	\$ 80,000	110.09.23~111.09.23	0.93%	\$ 80,000	無	
信用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5,000	109.12.18~110.12.18(註)	1.10%	150,000	無	
信用借款	國泰世華銀行	20,000	110.11.10~111.11.10	0.97%	50,000	無	
		<u>\$ 105,000</u>					

註：合約已到期，但可動用至111年2月17日。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台灣土地銀行		\$ 47,416	102.09.27~116.01.19	1.11%	土地、房屋及建築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2,250	106.02.20~111.01.15	1.15%	機器設備	
彰化商業銀行		29,942	106.10.25~116.10.25	1.15%	土地、房屋及建築	
彰化商業銀行		<u>30,634</u>	107.02.07~116.10.25	1.15%	土地、房屋及建築	
		110,242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21,383</u>)				
		<u>\$ 88,859</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薄厚膜被動元件	19,920,745仟顆	\$ 2,685,099	
其他		1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6,689仟顆	(<u>3,893</u>)	
		<u>\$ 2,681,223</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進銷成本		
期初商品		\$ 18,246
加：本期商品進貨		301,627
減：期末商品	(26,640)
商品報廢	(268)
轉列費用	(18,706)
進銷成本		<u>274,259</u>
產銷成本		
期初原物料		234,179
加：本期進料		905,073
減：期末原物料	(393,928)
轉列費用	(138,606)
原物料報廢	(556)
直接材料耗用		606,162
直接人工		240,477
製造費用		<u>760,898</u>
製造成本		1,607,537
加：期初在製品		188,314
減：期末在製品	(225,771)
在製品報廢	(9,778)
出售在製品	(49)
轉列費用	(3,307)
製成品成本		1,556,946
加：期初製成品		137,807
費用轉入		14,805
減：期末製成品	(233,048)
製成品報廢	(3,971)
產銷成本		<u>1,472,539</u>
出售在製品		4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8,878
出售下腳收入	(5,603)
其他營業成本		<u>2,984</u>
營業成本合計		<u>\$ 1,773,106</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折	舊	費	用	\$	154,947		
薪	資	支	出		140,223		
間	接	材	料		137,891		
水	電	瓦	斯		62,295		
修		繕	費		60,566		
保		險	費		38,252		
其	他	費	用		166,724		
				\$	<u>760,898</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46,948	
進 出 口 費 用		27,840	
保 險 費		5,859	
其 他 費 用		<u>20,833</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01,480</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104,932	
折 舊 費 用		29,659	
其 他 費 用		<u>39,970</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74,561</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33,166	
修 繕 費		7,088	
實 驗 費 用		5,501	
折 舊 費 用		4,475	
其 他 費 用		<u>10,834</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5%
		<u>\$ 61,064</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7,756	139,810	507,566	294,499	106,705	401,204
勞健保費用	36,111	9,876	45,987	27,609	9,322	36,931
退休金費用	12,944	4,889	17,833	10,923	4,887	15,810
董事酬金	-	40,347	40,347	-	16,955	16,9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682	4,436	23,118	17,249	4,407	21,656
折舊費用	154,947	34,158	189,105	153,905	37,116	191,021
攤銷費用	-	3,826	3,826	-	3,520	3,520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736人及68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9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818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701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98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92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7.91%(『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公司未設立監察人。
 - (5)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除基本薪資外，公司依據營運狀況發放獎金，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使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經營成果。盈餘分派董事酬勞，依分派董事酬勞之會計年度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進行衡量後分派予各董事金額。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議定之；董事酬金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均依規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通過。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高明

